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污染影响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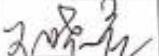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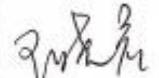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水泥稳定  
碎石拌合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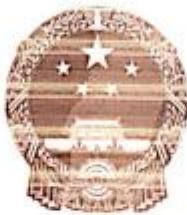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盖章）：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 年 3 月

打印编号: 1635313567000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JSGJ		
建设项目名称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		
建设项目类别	27-0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1103MA6TK4KXXW		
法定代表人(签章)	王玉生		
主要负责人(签字)	李俊峰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李俊峰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陕西清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1100MA6TG2G92H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王晓君	06356123505610140	BH007473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王晓君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适用标准、建设项目工程分析、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结论与建议	BH007473	



# 营业执照

(副 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1100MA6TG2G92H

名 称 陕西清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 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长乐新城三桥街道办三桥安置新村七  
排三栋 305  
法定代表人 程菊  
注 册 资 本 壹佰万元人民币  
成 立 日 期 2016年05月03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环境工程、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  
钢结构工程的规划咨询、设计、施工；环境能源科技工程技术改造、实施及新产品的研发、推广、应用；热力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室内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交通影响评价报告、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节能评估报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水土保持方案的编制；清洁生产审核咨询；环保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评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 05月 03日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以及企业相关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  
日内，在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进行公示。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Stat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 0004984

姓名：王晓君

Full Name \_\_\_\_\_

性别：女

Sex \_\_\_\_\_

出生年月：1965.03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2006.05.14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陕西清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1100MA6TG2G92H) 郑重承诺: 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 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不属于 (属于/不属于) 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 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不涉及国家秘密; 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王晓君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6356123505610140, 信用编号 BH007473), 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王晓君 (信用编号 BH007473) 1 人, 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 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1年10月27日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函审专家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张红	咸阳市环境监测站	高工	张红
王乐力	核工业二〇三研究所	高工	王乐力
杨岳	咸阳市环境监测站	高工	杨岳

2022年3月9日

##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函审专家组意见

2022年3月9日，秦汉新城生态环境局委托有关专家对陕西清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进行了技术函审，形成技术函审专家组意见如下：

###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渭城街办羊过村北，依托现有沥青拌合站项目厂房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面积。本项目在现有厂房内增加一套600型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项目骨料堆棚及配套公用辅助工程均依托现有工程，该项目目前已建成，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项目组成见表1。

表1 项目组成表

项目组成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水泥稳定碎石拌合楼	建设一套600型水泥稳定碎石搅拌设备，包含冷料仓、冷料配送系统、计量系统、搅拌系统、控制系统、成品料输送系统、水泥筒仓（Φ3×10m，2个100t）等。位于现有生产厂房内的西侧。	新建，厂房依托一期
	原料堆场	生产厂房内东南区域设置7个原料分堆场，分别储存本项目所需的原材料（石料、砂粒），占地面积约4500m <sup>2</sup> ，钢架结构	依托一期
辅助工程	控制台	单层轻钢结构，1座，用于对生产线的控制，占地面积约10m <sup>2</sup>	新建
	洗车台	位于厂区出口，配套100m <sup>3</sup> 沉淀池	依托一期
	地磅	设置电子汽车衡一台，用于对运输车进行计量称重	依托一期
	维修间	2间，面积135m <sup>2</sup>	依托一期
公用工程	供水	自备井水供给，水质水量均可满足生产用水	依托一期
	供电	生产区设置配电室1间	依托一期
工程	消防	按要求配备灭火器及相应的消防措施	新建
	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经1座沉淀池（100m <sup>3</sup> ）处理后回用	依托一期
环保工程	废气	(1) 水泥筒仓仓顶呼吸粉尘：水泥筒仓呼吸粉尘采用仓顶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2) 搅拌楼粉尘：项目冷料仓三面封闭，上料口设置有软帘，冷料仓上方设置有集气罩，冷料仓尾部出料口设置有集气罩，皮带封闭输送且末端卸料口配有集气罩。项目设置1台脉冲袋式除尘器，将废气收集后引至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P3）排放。	新建

	无组织	项目无组织粉尘主要有物料装卸粉尘、堆料场粉尘、上料粉尘及破碎石破碎系统粉尘。通过安装全覆盖喷雾抑尘装置，厂区全封闭，定期清扫地面、湿法破碎工艺及装卸过程降低卸料落差等措施可有效降低无组织粉尘排放。	新建
	噪声	对设备采用隔声、减振、消声措施，加强车辆运输管理、合理安排运输时间、限速等	新建
	固体废物	筛分弃石收集后回用于生产，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全部回用于生产砖厂，仓顶除尘器收集粉尘回用于生产；危废废物（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依托原有危废间，定期交由陕西明瑞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理。	新建

## 二、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能减缓对环境的不利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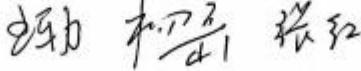
## 三、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基本规范，内容较全面；工程建设内容介绍较清楚，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但应补充、完善下列内容：

- 1、补充项目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等的相符性分析。
- 2、细化工程目前建设情况和环保设施落实情况，完善原有工程和现有工程存在的环保问题和整改要求。
- 3、完善项目建设内容，细化 1 万吨路面回收系统建设内容（原料及产品堆放、破碎、筛分等）及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 4、校核碎砂石破碎系统破碎粉尘产生量，进一步复核全厂粉尘产生环节和粉尘污染源强核算，校核有组织和无组织粉尘产生量。
- 5、校核噪声源强和数量（除尘风机数量），复核噪声预测结果，完善噪声防治措施。土壤影响评价补充项目粉尘沉降对周围农田影响分析。
- 6、完善运行期自行监测计划，排污许可、非移动道路车辆等环境管理要求。

根据函审专家其他意见修改、完善。

函审专家组： 

2022 年 3 月 9 日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

环评报告表修改清单

序号	内审复核意见	修改情况
1	补充项目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等的相符性分析；	已补充项目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等的相符性分析，见报告 P6
2	细化工程目前建设情况和环保设施落实情况，完善原有工程和现有工程存在的环保问题和整改要求；	已细化工程目前建设情况和环保设施落实情况，已完善原有工程和现有工程存在的环保问题和整改要求，见报告 P24
3	完善项目建设内容，细化 1 万吨路面回收系统建设内容（原料及产品堆放、破碎、筛分等）及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已完善项目建设内容，已细化 1 万吨路面回收系统建设内容（原料及产品堆放、破碎、筛分等）及废气污染防治措施，见报告 P12
4	校核碎砂石破碎系统破碎粉尘产生量，进一步复核全厂粉尘产生环节和粉尘污染源强核算，校核有组织和无组织粉尘产生量	已校核碎砂石破碎系统破碎粉尘产生量，进一步复核全厂粉尘产生环节和粉尘污染源强核算，已校核有组织和无组织粉尘产生量，见报告 P34-P36
5	校核噪声源强和数量（除尘风机数量），复核噪声预测结果，完善噪声防治措施。土壤影响评价补充项目粉尘沉降对周围农田影响分析	已校核噪声源强和数量（除尘风机数量），已复核噪声预测结果，完善噪声防治措施。土壤影响评价已补充项目粉尘沉降对周围农田影响分析，见报告 P37-38； P43
6	完善运行期自行监测计划，排污许可、非移动道路车辆等环境管理要求	已完善运行期自行监测计划，排污许可、非移动道路车辆等环境管理要求，见报告 P37-38， P49-P51
专家签名：		2022 年 3 月 26 日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意见

项目名称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		
评价单位	陕西清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联系电话
杨岳	咸阳市环境监测站	高工	13772558693

#### 一、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基本规范，内容较全面。工程概况及工程分析内容基本清楚，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基本可信。

#### 二、报告表应修改、完善以下内容

- 1、细化工程目前建设情况和环保设施落实情况，完善原有工程和现有工程存在的环保问题和整改要求。
- 2、校核碎砂石破碎系统破碎粉尘产生量，进一步复核全厂粉尘产生环节和粉尘污染源强核算，校核有组织和无组织粉尘产生量。
- 3、完善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复核项目原辅料消耗情况（本项目用粉煤灰，石灰，砂子吗），水泥筒仓仓顶有排气筒吗，校核废气监测计划表（水泥筒仓能监测吗）。
- 4、校核噪声源强和数量（除尘风机数量），复核噪声预测结果，完善噪声防治措施。土壤影响评价补充项目粉尘沉降对周围农田影响分析。
- 5、完善运行期自行监测计划，排污许可、非移动道路车辆等环境管理要求。

审核人： 

2022年3月9日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意见

项目名称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			
评价单位	陕西清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从事专业	联系电话
王乐力	核工业二〇三研究所	高工	环境工程	13809108576

#### 一、报告表编制质量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工程分析较详细，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二、报告表应修改、完善以下内容

- 1、项目已建成投产，应查找其存在的环保问题，提出相应的整改措施。
- 2、“表 1-3 政策符合性分析”中替换已经过期的政策规定。
- 3、“表 2-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中本项目原料为“石料、砂粒、粉煤灰、白灰及路面回收料”，与“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中不一致，请校核原辅材料种类和用量，说明骨料的具体物料名称，核实本项目产品是什么？
- 4、说明生活用排水状况，及其排放去向，完善给排水分析及水平衡图。
- 5、说明“路面回收料”的类型，用于替代哪部分原料，补充采用“路面回收料”生产的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 6、细化生产车间、搅拌楼采取的封闭措施；校核各组织粉尘的排放浓度、排放量。
- 7、核实本项目实际采取的环保措施，报告所附照片与文字描述不相符。
- 8、明确车间墙体结构及隔声量，校核噪声预测结果。
- 9、说明现有项目排污许可办理情况。

签名：王乐力

日期：2022年3月9日

##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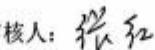
###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函审意见

#### 一、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基本规范，内容较全面；项目基本情况及工程分析较详细，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 二、建议补充、完善以下内容

- (1) 补充项目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等的相符性分析。
- (2) 说明现有工程履行环境影响评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等情况，结合现行环保标准规范等梳理与本项目有关的主要环境问题并提出整改措施。
- (3) 完善项目建设内容，细化 1 万吨路面回收系统建设内容（原料及产品堆放、破碎、筛分等）及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 (4) 表 2-1 中“生产厂房内东南区域设置 7 个原料分堆场”，表 2-6 中“生产厂房内东南区域设置 7 个原料分堆场”，请核实；另外，关于水泥筒仓粉尘排放情况及排气筒高度核实一下。

审核人： 

2022 年 3 月 9 日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		
项目代码	2020-611204-30-03-036977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李俊锋	联系方式	15389463360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渭城街办羊过村北		
地理坐标	(108 度 45 分 7.164 秒, 34 度 23 分 4.996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中的第 55 项“商品混凝土、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秦汉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020-611204-30-03-036977
总投资(万元)	60	环保投资(万元)	31.7
环保投资占比(%)	19	施工工期	/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建设内容: 安装设备为 1 套 600 型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及 1 台破碎机, 项目不新增占地, 年生产 30 万吨水泥稳定碎石, 该项目已于 2019 年 5 月建成, 暂未投入使用, 属于未批先建。 处罚及执行情况: 2020 年 8 月 12 日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管理委员会对该企业“未批先建”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建设单位已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缴纳了行政处罚金。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无新增占地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p>文件名称：《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p> <p>召集审查机关：陕西省西咸新区生态环境局；</p> <p>审查文件名称：陕西省西咸新区生态环境局关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 文号：陕西咸环函[2019]24号</p>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表1-1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相关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th><th>主要要求</th><th>项目情况</th><th>符合性</th></tr> </thead> <tbody> <tr> <td>《西咸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td><td>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td><td>本项目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危险废物由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故本项目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td><td>符合</td></tr> <tr> <td>《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td><td>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陕西省铁腕治霾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修订版)；加强工业噪声、建筑施工噪声、社会噪声治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以综合利用为主，对于不能综合利用的必须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要求，进行贮存和处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送往区内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处置。</td><td>项目的噪声经过基础减震和厂房隔声后可以达标排放，不会对周边敏感点造成影响；项目粉料仓顶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搅拌楼收集的粉尘外售制砖厂。项目不新增生活垃圾，原有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td><td>符合</td></tr> <tr> <td>《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陕西咸环函[2019]24号）</td><td>(一)规划区位于关中平原(距离西安100公里范围内)，不宜布局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大、排放污染物类型复杂的项目。 (二)制定规划区内居民迁建、安置计划。</td><td>本项目不涉及居民迁建、安置工作。项目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废气成分简单，且排放量较小，对环境影响较小</td><td>符合</td></tr> </tbody> </table>			相关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主要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西咸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	本项目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危险废物由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故本项目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	符合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陕西省铁腕治霾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修订版)；加强工业噪声、建筑施工噪声、社会噪声治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以综合利用为主，对于不能综合利用的必须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要求，进行贮存和处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送往区内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处置。	项目的噪声经过基础减震和厂房隔声后可以达标排放，不会对周边敏感点造成影响；项目粉料仓顶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搅拌楼收集的粉尘外售制砖厂。项目不新增生活垃圾，原有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符合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陕西咸环函[2019]24号）	(一)规划区位于关中平原(距离西安100公里范围内)，不宜布局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大、排放污染物类型复杂的项目。 (二)制定规划区内居民迁建、安置计划。	本项目不涉及居民迁建、安置工作。项目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废气成分简单，且排放量较小，对环境影响较小	符合
相关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主要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西咸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	本项目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危险废物由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故本项目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	符合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陕西省铁腕治霾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修订版)；加强工业噪声、建筑施工噪声、社会噪声治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以综合利用为主，对于不能综合利用的必须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要求，进行贮存和处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送往区内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处置。	项目的噪声经过基础减震和厂房隔声后可以达标排放，不会对周边敏感点造成影响；项目粉料仓顶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搅拌楼收集的粉尘外售制砖厂。项目不新增生活垃圾，原有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符合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陕西咸环函[2019]24号）	(一)规划区位于关中平原(距离西安100公里范围内)，不宜布局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大、排放污染物类型复杂的项目。 (二)制定规划区内居民迁建、安置计划。	本项目不涉及居民迁建、安置工作。项目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废气成分简单，且排放量较小，对环境影响较小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1、产业政策符合性</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2 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文件名称</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本项目情况</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符合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padding: 5px;">《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td> <td style="padding: 5px;">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视为允许类。</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符合</td> </tr> <tr> <td style="padding: 5px;">《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td> <td style="padding: 5px;">本项目为商品混凝土行业，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中禁止和许可两类事项，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以外的行业，可依法平等进入。</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符合</td> </tr> <tr> <td style="padding: 5px;">《陕西省限制投资类产业指导目录》（陕发改产业[2007]97号）</td> <td style="padding: 5px;">本项目不在《陕西省限制投资类产业指导目录》（陕发改产业[2007]97号）</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符合</td> </tr> <tr> <td style="padding: 5px;">《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td> <td style="padding: 5px;">已取得西咸新区秦汉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备案文件，项目代码为：2020-611204-30-03-03697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符合</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2、政策符合性分析</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3 政策符合性分析</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序号</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相关规划</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规划内容</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本项目情况</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符合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1</td> <td style="padding: 5px;">《陕西省“十四五”环境保护规划》，陕政办发〔2021〕25号</td> <td style="padding: 5px;">大型煤炭、矿石、干散货堆场，全面完成抑尘设施建设及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鼓励有条件的堆场实施全封闭改造。</td> <td style="padding: 5px;">本项目对料棚进行封闭处理并于料棚顶部加装喷淋设备。厂区定时洒水抑尘。在水泥筒仓仓顶设置除尘设备。在生产过程中，骨料、粉料密闭输送，并在卸料口配有集气罩，拌合楼配有引风管道，并安装有袋式除尘系统。</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符合</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2</td> <td style="padding: 5px;">《陕西省蓝天保卫战2021年工作方案》</td> <td style="padding: 5px;">加强物料堆场扬尘管控。加强煤炭、商品混凝土、粉煤灰、矿石等工业企业物料堆场的围墙、喷淋、覆盖和围挡等防风抑尘措施，配套建设收尘和密封物料仓库建设。采用密闭输送设备作业的，必须在装卸时采用吸尘、喷淋防尘措施。严禁露天装卸作业和物料干法作业。</td> <td style="padding: 5px;">本项目对料棚进行封闭处理并于料棚顶部加装喷淋设备。厂区定时洒水抑尘。在水泥筒仓仓顶设置除尘设备。在生产过程中，骨料、粉料密闭输送，并在卸料口配有集气罩，拌合楼配有引风管道，并安装有袋式除尘系统。严禁</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符合</td> </tr> </tbody> </table>				文件名称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视为允许类。	符合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	本项目为商品混凝土行业，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中禁止和许可两类事项，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以外的行业，可依法平等进入。	符合	《陕西省限制投资类产业指导目录》（陕发改产业[2007]97号）	本项目不在《陕西省限制投资类产业指导目录》（陕发改产业[2007]97号）	符合	《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	已取得西咸新区秦汉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备案文件，项目代码为：2020-611204-30-03-036977。	符合	序号	相关规划	规划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陕西省“十四五”环境保护规划》，陕政办发〔2021〕25号	大型煤炭、矿石、干散货堆场，全面完成抑尘设施建设及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鼓励有条件的堆场实施全封闭改造。	本项目对料棚进行封闭处理并于料棚顶部加装喷淋设备。厂区定时洒水抑尘。在水泥筒仓仓顶设置除尘设备。在生产过程中，骨料、粉料密闭输送，并在卸料口配有集气罩，拌合楼配有引风管道，并安装有袋式除尘系统。	符合	2	《陕西省蓝天保卫战2021年工作方案》	加强物料堆场扬尘管控。加强煤炭、商品混凝土、粉煤灰、矿石等工业企业物料堆场的围墙、喷淋、覆盖和围挡等防风抑尘措施，配套建设收尘和密封物料仓库建设。采用密闭输送设备作业的，必须在装卸时采用吸尘、喷淋防尘措施。严禁露天装卸作业和物料干法作业。	本项目对料棚进行封闭处理并于料棚顶部加装喷淋设备。厂区定时洒水抑尘。在水泥筒仓仓顶设置除尘设备。在生产过程中，骨料、粉料密闭输送，并在卸料口配有集气罩，拌合楼配有引风管道，并安装有袋式除尘系统。严禁	符合
	文件名称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视为允许类。	符合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	本项目为商品混凝土行业，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中禁止和许可两类事项，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以外的行业，可依法平等进入。	符合																																
《陕西省限制投资类产业指导目录》（陕发改产业[2007]97号）	本项目不在《陕西省限制投资类产业指导目录》（陕发改产业[2007]97号）	符合																																
《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	已取得西咸新区秦汉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备案文件，项目代码为：2020-611204-30-03-036977。	符合																																
序号	相关规划	规划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陕西省“十四五”环境保护规划》，陕政办发〔2021〕25号	大型煤炭、矿石、干散货堆场，全面完成抑尘设施建设及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鼓励有条件的堆场实施全封闭改造。	本项目对料棚进行封闭处理并于料棚顶部加装喷淋设备。厂区定时洒水抑尘。在水泥筒仓仓顶设置除尘设备。在生产过程中，骨料、粉料密闭输送，并在卸料口配有集气罩，拌合楼配有引风管道，并安装有袋式除尘系统。	符合																														
2	《陕西省蓝天保卫战2021年工作方案》	加强物料堆场扬尘管控。加强煤炭、商品混凝土、粉煤灰、矿石等工业企业物料堆场的围墙、喷淋、覆盖和围挡等防风抑尘措施，配套建设收尘和密封物料仓库建设。采用密闭输送设备作业的，必须在装卸时采用吸尘、喷淋防尘措施。严禁露天装卸作业和物料干法作业。	本项目对料棚进行封闭处理并于料棚顶部加装喷淋设备。厂区定时洒水抑尘。在水泥筒仓仓顶设置除尘设备。在生产过程中，骨料、粉料密闭输送，并在卸料口配有集气罩，拌合楼配有引风管道，并安装有袋式除尘系统。严禁	符合																														

			露天装卸作业和 物料干法作业。	
<b>3、“三线一单”符合性</b>				
<b>表 1-4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b>				
<b>内容</b>	<b>本项目情况</b>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渭城街办羊过村北，属于《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中划定的重点管控单元，项目地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本项目为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深入分析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了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由项目区域环境质量章节可知，项目所在区大气环境满足质量标准要求，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气经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符合要求。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运营过程会消耗一定的电能、水等，均由区域供给，项目资源利用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占比较小，符合资源利用上线。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在“鼓励类、限值类和淘汰类”之列，为“允许类”。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版）》，本项目未列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根据《陕西省限值投资类产业指导目录》（陕发改产业[2007]97号），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项目。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陕政发[2020]11号）				
<b>环境准入与管控要求</b>	<b>本项目建设情况</b>			
根据陕西省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项目所在地属于重点管控单元。重点管控单元以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加强污染物减排治理和环境风险防控为重点，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	本项目对料棚进行封闭处理并于料棚顶部加装喷淋设备。厂区定时洒水抑尘。在水泥筒仓仓顶设置除尘设备。在生产过程中，骨料、粉料密闭输送，并在卸料口配有机气罩，拌合楼配有引风管道，并安装有袋式除尘系统；车辆冲洗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妥善处置；可有效防控环境风险，符合要求。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市政发〔2021〕22号）				
<b>环境准入与管控要求</b>	<b>本项目建设情况</b>			

	<p>根据西安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项目所在地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渭城街办羊过村北属于重点管控单元。重点管控单元以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加强污染物减排治理和环境风险防控为重点，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p>	<p>本项目对料棚进行封闭处理并于料棚顶部加装喷淋设备。厂区定时洒水抑尘。在水泥筒仓仓顶设置除尘设备。在生产过程中，骨料、粉料密闭输送，并在卸料口配有机气罩，拌合楼配有引风管道，并安装有袋式除尘系统；车辆冲洗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妥善处置；可有效防控环境风险，符合要求。</p>
<p><b>4、选址合理性分析</b></p>		
<p>（1）本项目位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渭城街办羊过村北，区域交通便利，用水用电均依托市政现有供水及供电网络通过现场踏勘与调查，项目所选场址及周围目前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态保护区、水源保护地、文物保护区等敏感保护区。</p>		
<p>（2）项目所在区域（西咸新区）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良好，TSP24小时平均、SO<sub>2</sub>年均浓度值、NO<sub>2</sub>年均浓度值、CO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的浓度值、O<sub>3</sub>第90百分位现状浓度值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PM<sub>10</sub>、PM<sub>2.5</sub>年均浓度值均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故项目所在评价区区域为不达标区；环境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功能区标准，对本项目的制约作用较小。</p>		
<p>（4）根据工程分析确定的污染源源强，通过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影响分析，说明项目建成后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区域大气、水环境、声环境影响较小。</p>		
<p>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符合当地发展规划，选址合理。</p>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b>一、项目由来</b></p> <p>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成立。根据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管委会要求，为了加快建设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兰池大道提升改造市政工程，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在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渭城街办羊过村北建设沥青拌合站项目，该项目主要为市政工程提供沥青混凝土。该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取得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关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沥青拌合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秦汉审服准[2020]386 号，并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91611103MA6TK4KYXW001U，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工作。</p> <p>因发展需要，企业于沥青拌合站项目厂区扩建一条水泥稳定碎石生产线，计划年生产 30 万吨水泥稳定碎石，主要安装设备为 1 套 600 型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及 1 台破碎机，项目不新增占地，该项目已于 2019 年 5 月建成，暂未投入使用，属于未批先建。2020 年 8 月 12 日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管理委员会对该企业“未批先建”行为进行行政处罚，建设单位已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缴纳了行政处罚金。</p> <p>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二十七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中的第 55 项“商品混凝土、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应编制报告表。为此，建设单位委托陕西清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陕西清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立即安排技术人员对现场进行调查，在广泛收集项目资料以及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状况等资料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b>二、项目基本情况</b></p> <p><b>1、建设地点及四邻关系</b></p>
------	--

本项目位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渭城街办羊过村北；地理坐标为东经  $108^{\circ}45'7.164''$ ，北纬  $34^{\circ}23'4.996''$ 。项目北侧厂界为正在施工的西银高铁线路，西侧及南侧为农用地，东侧为上林路，项目周边交通便捷，四邻关系见附图。

## 2、工程规模与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渭城街办羊过村北，依托现有沥青拌合站项目厂房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面积。本项目在现有厂房内增加一套 600 型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项目骨料堆棚及配套公用辅助工程均依托现有工程，该项目目前已建成，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2-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项目组成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水泥稳定碎石拌合楼	建设一套 600 型水泥稳定碎石搅拌设备，包含冷料仓、冷料配送系统、计量系统、搅拌系统、控制系统、成品料输送系统、水泥筒仓（ $\Phi 3 \times 10m$ ，2 个 100t）等。位于现有生产厂房内的西侧。	新建，厂房依托一期
	原料堆场	生产厂房内东南区域设置 7 个原料分堆场，分别储存本项目所需的原材料（石料、砂粒），占地面积约 $4500m^2$ ，钢架结构	依托一期
辅助工程	控制台	单层轻钢结构，1 座，用于对生产线的控制，占地面积约 $10m^2$	新建
	洗车台	位于厂区出口，配套 $100m^3$ 沉淀池	依托一期
	地磅	设置电子汽车衡一台，用于对运输车进行计量称重	依托一期
	维修间	2 间，面积 $135m^2$	依托一期
公用工程	供水	自备井水供给，水质水量均可满足生产用水	依托一期
	供电	生产区设置配电室 1 间	依托一期
	消防	按要求配备灭火器及相应的消防措施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经 1 座沉淀池（ $100m^3$ ）处理后回用	依托一期
	废气	（1）水泥筒仓顶呼吸粉尘：水泥筒仓呼吸粉尘采用仓顶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2）搅拌楼粉尘：项目冷料仓三面封闭，上料口设置有软帘，冷料仓上方设置有集气罩，冷料仓尾部出料口设置有集气罩，皮带封闭输送且末端卸料口配有集气罩。项目设置 1 台脉冲袋式除尘器，将废气收集后引至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P3）排放。	新建

		无组织	项目无组织粉尘主要有物料装卸粉尘、堆料场粉尘、上料粉尘及破碎石破碎系统粉尘。通过安装全覆盖喷雾抑尘装置，厂区全封闭，定期清扫地面、湿法破碎工艺及装卸过程降低卸料落差等措施可有效降低无组织粉尘排放。	新建
		噪声	对设备采用隔声、减振、消声措施，加强车辆运输管理、合理安排运输时间、限速等	新建
		固体废物	筛分弃石收集后回用于生产，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全部回用于生产砖厂，仓顶除尘器收集粉尘回用于生产；危废废物（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依托原有危废间，定期交由陕西明瑞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理。	新建

### 3、主要设备

项目工程主要的生产设备配置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参数	数量	备注
1	冷料仓	$\Phi 3 \times 10m$	1 套	/
2	冷料配送系统	60t/h	1 套	/
3	计量系统	60t/h	1 套	/
4	搅拌机	60t/h	1 套	/
5	控制系统	/	1 套	/
6	成品料输送系统	60t/h	1 套	/
7	水泥筒仓	$\Phi 3 \times 10m$	2 个	—
8	PC 高效箱式破碎机	/	1 个	不常用，主要用于破碎路面回收料用于水泥稳定碎石生产，年破碎量约 1 万 t
9	风机	/	3 台	
10	装载车	/	3 辆	—

### 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序号	名称	年消耗量	储存方式	备注
水泥稳定碎石				
1	水泥	1.5 万吨	水泥筒仓	原材料均由市场购入，其中 1 万 t 为路面回收料破碎
2	石料	18 万吨	原料堆棚	
3	砂粒	7.5 万吨	原料堆棚	
4	水	3 万吨	/	厂区自备井供给

### 5、产品方案

本项目计划年生产水泥稳定碎石 30 万吨。

##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依托现有沥青拌合站项目。厂区现有职工定员 45 人，项目采用一班工作制度，每天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 7、给排水工程

本项目供水依托厂区内自备井。

###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依托现有沥青拌合站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32 \text{ m}^3/\text{d}$  ( $696 \text{ m}^3/\text{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作农肥，不外排。

### (2) 生产用水

本项目搅拌过程中需要加水拌和，根据企业提供的配比资料，每吨水泥稳定碎石需要  $0.1 \text{ m}^3$  水，则年生产 30 万吨水泥稳定碎石，年生产用水量为 3 万  $\text{m}^3$ ，该部分用水全部进入产品。

### (3) 厂区抑尘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主要为原料堆棚内抑尘用水及道路洒水，项目抑尘用水量约  $3 \text{ m}^3/\text{d}$ ，即  $900 \text{ m}^3/\text{a}$ 。全部蒸发损耗。

### (4) 运输车辆冲洗用水

运输车辆清洗用水按照平均用水  $100 \text{ L}/\text{辆}\cdot\text{天}$ ，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损耗量按 10% 计算，即为补充新鲜水量。平均每天冲洗车辆约 5 辆，用水量为  $15.5 \text{ m}^3/\text{a}$ 。

综上所述，本项目新鲜水消耗量为  $3.09155$  万  $\text{m}^3/\text{a}$ 。

表 2-4 项目用水、排水情况一览表 单位：万  $\text{m}^3/\text{a}$

用水单元	新鲜水用水量	损耗量	排水量
生活污水	0.087	0.0174	0.0696 (肥田)
水泥稳定碎石生产	3	3	0
厂区抑尘用水	0.09	0.09	0
运输车辆冲洗用水	0.00155	0.0015	0
合计	3.17855	3.1089	0.0696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p>工艺流程简述（图示）：</p> <p><b>1、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b> 由于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已建成，故对其施工期不作分析。</p> <p><b>2、运营期工艺流程和产污分析</b> 本项目水泥稳定碎石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所示：</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图 2-2 运营期路面回收料破碎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p> <p>简介：</p> <p>原材料均由市场购入，其中 1 万 t 为路面回收料使用破碎机进行破碎，破碎采用湿法破碎工艺，破碎后的料由皮带输送机送到搅拌机内搅拌缸中进行搅拌。</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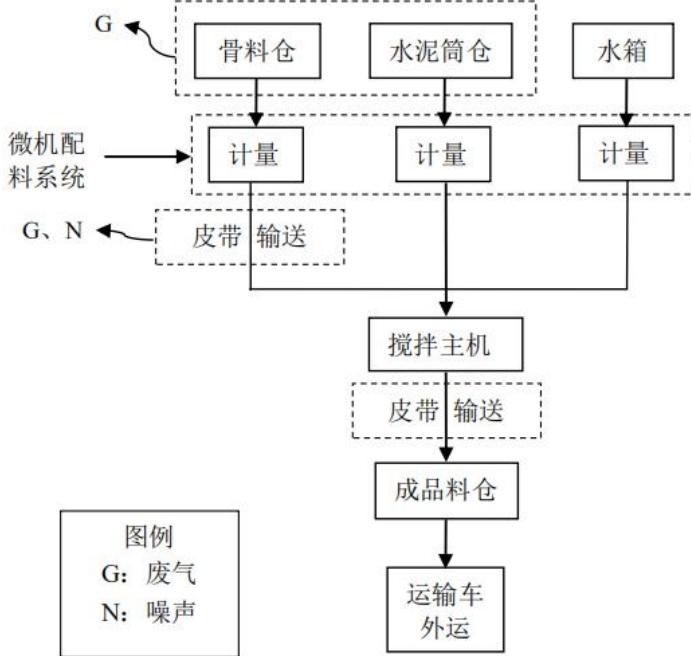


图 2-3 运营期水泥稳定碎石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简介：

本项目生产规模为 30 万 t/a 水泥稳定碎石，生产工艺流程相对简单，所有工序为物理混合过程。生产时首先将各种原料进行配送，然后进行重量配料，之后进入搅拌主机配入水强制配料，搅拌过程采用电脑控制，从而保证产品的品质，主要工序为搅拌机拌和工序（水搅拌和比例 5%水泥：60%石料：25%砂粒：10%水）。

(1) 骨料称量：将工程所需骨料分别用装载机装入各料斗，每个料斗下方均接一个计量称，分别对各种骨料按配比重量称重，称好的骨料由皮带输送机送到搅拌机内搅拌缸中进行搅拌（生产所用石料中一部分源自于路面回收料破碎）。

(2) 粉料称量：水泥粉料由密闭罐车或其他输送装置通过压缩空气泵打入立式水泥罐仓（共 2 个水泥罐仓），开启蝶阀，粉料落入螺旋输送机，再由螺旋输送机输送到称量斗称量，称量按骨料的配比误差进行扣称，称好的粉料由称量斗下的气缸开启蝶阀划入搅拌缸内进行搅拌。

(3) 水称量：所需的水由水泵把水池的水抽入称量箱称量，水由增压泵抽出经喷水器喷入搅拌机。

(4) 搅拌：骨料、粉料、水是按照设定的时间投入搅拌机的，进入搅拌机的物料在相互反转的两根搅拌轴上的双道螺旋叶片的搅拌下，使物料产生挤压、摩擦、剪切、对流，从而进行剧烈的强制掺和，原料及水在搅拌缸的作用下边搅拌边向前移动，办好的成品料从搅拌缸出口进入成品输送机，又经成品输送机送到成品料仓。成品料仓下有气动开门结构，可控制舱门启闭。舱门开启时，将暂存在成品仓内的成品料放出，然后放入运料自卸卡车中，成品料运往施工现场。

#### 污染因子识别：

根据工程运行工艺及产物环节分析，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包括废气、噪声、固废，具体类型及产生来源情况见下表 2-5

表 2-5 主要污染源及排污点一览表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类型	污染因子
废气	搅拌	搅拌粉尘	颗粒物
	水泥筒仓	呼吸粉尘	颗粒物
	路面回收料破碎	粉尘	颗粒物
	物料装卸	粉尘	颗粒物
	堆料场粉尘	粉尘	颗粒物
	皮带输送起尘	粉尘	颗粒物
废水	车辆清洗	清洗废水	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噪声	生产过程	设备运行噪声	dB (A)
固体废物	生产过程	一般固废	粉尘、筛分弃石、沉淀池沉渣
	设备维修	危险废物	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防治问题	<p>本项目属于扩建项目，在现有厂区进行，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一条年产30万吨水泥稳定碎石生产线。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源为现有沥青搅拌站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在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渭城街办羊过村北建设沥青拌合站，即4000型沥青混凝土拌合站，主要为市政工程提供沥青混凝土。项目于2020年10月14日取得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关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沥青拌合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秦汉审服准[2020]386号，并于2021年6月22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91611103MA6TK4KYXW001U，2021年7月21日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工作。本次评价，现有工程污染源核算以《沥青搅拌站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为准。</p>																																							
	<h3>一、现有项目组成</h3>																																							
	表2-6 现有项目组成一览表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2">项目组成</th> <th>建设内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主体工程</td> <td>沥青混凝土拌合楼</td> <td>一套4000型沥青搅拌设备(包含有冷料仓、冷料配送系统、燃烧烘干系统、通风除尘系统、热料提升机、震动筛分系统、热料仓、粉料输送系统、沥青输送系统、计量系统、搅拌系统、控制系统、沥青导热油加温系统、成品料输送储存系统)。</td> </tr> <tr> <td rowspan="4">储运工程</td> <td>原料堆场</td> <td>生产厂房内东南区域设置6个原料分堆场，分别储存不同原料，占地面积约4500m<sup>2</sup>，钢架结构</td> </tr> <tr> <td>沥青储罐</td> <td>共设置6座储罐，其中4个50t储罐，2个200t储罐</td> </tr> <tr> <td>矿粉筒仓</td> <td>Φ3×10m，100t矿粉仓1个</td> </tr> <tr> <td>运输</td> <td>沥青混凝土经专用车辆密闭运输</td> </tr> <tr> <td rowspan="6">辅助工程</td> <td>控制室</td> <td>单层轻钢结构，1座，用于对生产线的控制，占地面积约10m<sup>2</sup></td> </tr> <tr> <td>洗车台</td> <td>位于厂区出口，配套100m<sup>3</sup>沉淀池</td> </tr> <tr> <td>地磅</td> <td>设置电子汽车衡一台，对进出运输车进行计量称重。</td> </tr> <tr> <td>试验房</td> <td>2间，面积140m<sup>2</sup>，主要进行沥青调配比例试验</td> </tr> <tr> <td>维修间</td> <td>2间，面积135m<sup>2</sup></td> </tr> <tr> <td>硬化</td> <td>对项目厂区进行硬化</td> </tr> <tr> <td rowspan="5">公用工程</td> <td>供水</td> <td>自备井水供给</td> </tr> <tr> <td>供电</td> <td>生产区设置配电室1间</td> </tr> <tr> <td>天然气供给</td> <td>天然气储罐</td> </tr> <tr> <td>消防</td> <td>配备灭火器</td> </tr> <tr> <td>供热</td> <td>生活办公冬季采暖使用空调提供，生产沥青混凝土采用天然气供热</td> </tr> </tbody> </table>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沥青混凝土拌合楼	一套4000型沥青搅拌设备(包含有冷料仓、冷料配送系统、燃烧烘干系统、通风除尘系统、热料提升机、震动筛分系统、热料仓、粉料输送系统、沥青输送系统、计量系统、搅拌系统、控制系统、沥青导热油加温系统、成品料输送储存系统)。	储运工程	原料堆场	生产厂房内东南区域设置6个原料分堆场，分别储存不同原料，占地面积约4500m <sup>2</sup> ，钢架结构	沥青储罐	共设置6座储罐，其中4个50t储罐，2个200t储罐	矿粉筒仓	Φ3×10m，100t矿粉仓1个	运输	沥青混凝土经专用车辆密闭运输	辅助工程	控制室	单层轻钢结构，1座，用于对生产线的控制，占地面积约10m <sup>2</sup>	洗车台	位于厂区出口，配套100m <sup>3</sup> 沉淀池	地磅	设置电子汽车衡一台，对进出运输车进行计量称重。	试验房	2间，面积140m <sup>2</sup> ，主要进行沥青调配比例试验	维修间	2间，面积135m <sup>2</sup>	硬化	对项目厂区进行硬化	公用工程	供水	自备井水供给	供电	生产区设置配电室1间	天然气供给	天然气储罐	消防	配备灭火器	供热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沥青混凝土拌合楼	一套4000型沥青搅拌设备(包含有冷料仓、冷料配送系统、燃烧烘干系统、通风除尘系统、热料提升机、震动筛分系统、热料仓、粉料输送系统、沥青输送系统、计量系统、搅拌系统、控制系统、沥青导热油加温系统、成品料输送储存系统)。																																						
储运工程	原料堆场	生产厂房内东南区域设置6个原料分堆场，分别储存不同原料，占地面积约4500m <sup>2</sup> ，钢架结构																																						
	沥青储罐	共设置6座储罐，其中4个50t储罐，2个200t储罐																																						
	矿粉筒仓	Φ3×10m，100t矿粉仓1个																																						
	运输	沥青混凝土经专用车辆密闭运输																																						
辅助工程	控制室	单层轻钢结构，1座，用于对生产线的控制，占地面积约10m <sup>2</sup>																																						
	洗车台	位于厂区出口，配套100m <sup>3</sup> 沉淀池																																						
	地磅	设置电子汽车衡一台，对进出运输车进行计量称重。																																						
	试验房	2间，面积140m <sup>2</sup> ，主要进行沥青调配比例试验																																						
	维修间	2间，面积135m <sup>2</sup>																																						
	硬化	对项目厂区进行硬化																																						
公用工程	供水	自备井水供给																																						
	供电	生产区设置配电室1间																																						
	天然气供给	天然气储罐																																						
	消防	配备灭火器																																						
	供热	生活办公冬季采暖使用空调提供，生产沥青混凝土采用天然气供热																																						

环保工程	废水		(1) 生产废水: 车辆、地面冲洗废水经沉淀池 (100m <sup>3</sup> ) 处理后回用。 (2) 生活废水: 生活废水排入厂内化粪池 (36m <sup>3</sup> ) 处理后, 定期运送至厂外进行农用肥使用, 不外排。
		有组织废气	(1) 上料粉尘与皮带输送粉尘: 冷料仓三面封闭, 进料口设置软帘, 冷料仓上方设集气罩, 粉尘送至脉冲除尘器处理, 通过 20m 高 1#排气筒排放; 皮带输送机全封闭, 一端设集气罩送至除尘器过 20m 高 1#排气筒排放。 (2) 骨料加热、筛分: 烘干筒产生的混合气体引入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后, 通过 22 米高排气筒 2#排放。 (3) 沥青罐呼吸废气: 沥青储罐呼吸孔末端设置集气罩送沥青烟气至“水浴喷淋+活性炭+等离子光氧一体机”处理设备处理后由 20m 高 3#排气筒排放。 (4) 搅拌楼卸料口废气: 卸料口沥青烟气集中收集后经负压抽风引入“喷淋塔+活性炭+等离子光氧一体机”处理系统处理后通入 1#排气筒排放 (5) 矿粉储罐: 矿粉储罐呼吸粉尘采用设备配套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仓顶排放。 (6) 导热油炉加热废气: 天然气燃烧废气由 20m 高排气筒 4#排放。
	废气	无组织废气	原料堆场: 采取安装固定旋转喷雾抑尘装置, 喷雾范围覆盖整个堆场, 同时在装卸过程中降低卸料落差, 运输、堆放过程中在物料表面覆盖防尘网并定期洒水抑尘。骨料破碎粉尘采用湿法喷雾抑尘措施。此外, 原料堆场设置在封闭生产区内, 粉尘可通过重力沉降到地面, 定期清扫, 可有效抑制粉尘外排 运输道路扬尘: 定期清扫, 厂区内设置两辆洒水车, 每天连续洒水, 保证地面湿润。
		食堂油烟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装置处理后排放
	噪声		对设备采用隔声、减振、消声措施, 加强车辆运输管理以及合理安排运输时间、限速。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一般固体废物: 除尘器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不合格骨料厂家回收。 危险废物: 设置危废暂存间, 暂存后定期交陕西明瑞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处理。

## 二、沥青拌合站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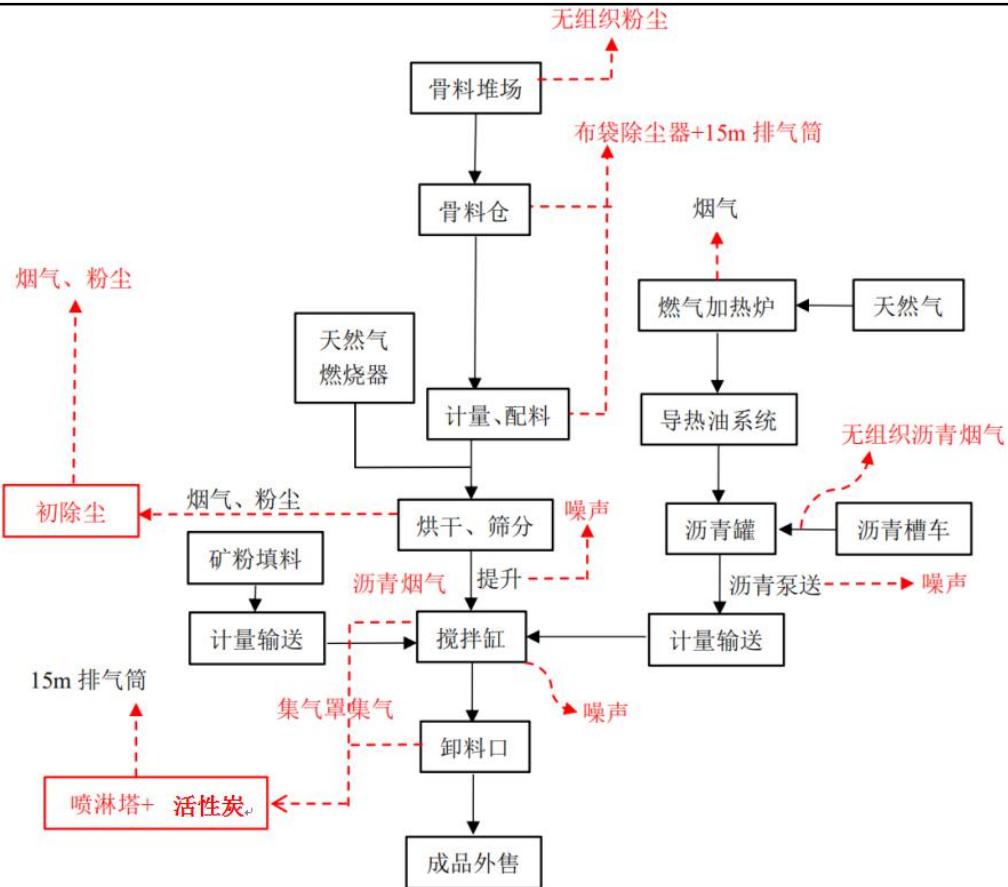


图 2-3 沥青搅拌站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三、现有工程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取得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关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沥青拌合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秦汉审服准[2020]386 号，并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91611103MA6TK4KYXW001U，2021 年 7 月 21 日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 四、现有沥青拌合站项目污染源强

根据陕西中测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30 日对该项目建设现场监测的监测报告（编号：2021043016），监测期间，现有项目正常生产，运行工况 91.4%，监测结果如下。

#### （1）有组织废气

表 2-7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	------	------	-----	-----	-----	-----

1#上料粉尘及卸料口沥青废气排气筒	2021.4.29	标杆流量(m <sup>3</sup> /h)	41284	37710	38481	39158	
		颗粒物	浓度 mg/m <sup>3</sup>	37.2	33.8	35.6	35.5
		速率 kg/h	速率 kg/h	1.54	1.27	1.37	1.39
			浓度 mg/m <sup>3</sup>	3.2	3.6	3.5	3.43
		沥青烟	速率 kg/h	0.132	0.136	0.135	0.134
			浓度 mg/m <sup>3</sup>	$2.14 \times 10^{-4}$	$1.98 \times 10^{-4}$	$2.26 \times 10^{-4}$	$2.13 \times 10^{-4}$
	2021.4.30	苯并[a]芘	速率 kg/h	$8.83 \times 10^{-6}$	$7.47 \times 10^{-6}$	$8.70 \times 10^{-6}$	$8.33 \times 10^{-6}$
			浓度 mg/m <sup>3</sup>	$2.14 \times 10^{-4}$	$1.98 \times 10^{-4}$	$2.26 \times 10^{-4}$	$2.13 \times 10^{-4}$
		颗粒物	标杆流量(m <sup>3</sup> /h)	39079	36305	37372	37585
			浓度 mg/m <sup>3</sup>	36.8	35.4	32.6	34.9
2#骨料加热、筛分废气	2021.4.29	颗粒物	速率 kg/h	1.44	1.29	1.22	1.32
			浓度 mg/m <sup>3</sup>	3.5	3.4	3.2	3.4
		沥青烟	速率 kg/h	0.137	0.123	0.120	0.127
			浓度 mg/m <sup>3</sup>	$2.08 \times 10^{-4}$	$2.13 \times 10^{-4}$	$2.17 \times 10^{-4}$	$2.13 \times 10^{-4}$
		苯并[a]芘	速率 kg/h	$8.13 \times 10^{-6}$	$7.73 \times 10^{-6}$	$8.11 \times 10^{-6}$	$7.99 \times 10^{-6}$
			浓度 mg/m <sup>3</sup>	$2.08 \times 10^{-4}$	$2.13 \times 10^{-4}$	$2.17 \times 10^{-4}$	$2.13 \times 10^{-4}$
	2021.4.30	标杆流量(m <sup>3</sup> /h)	27653	28014	27677	27781	
		颗粒物	浓度 mg/m <sup>3</sup>	5.1	4.6	4.1	4.6
			速率 kg/h	0.064	0.059	0.050	0.058
		SO <sub>2</sub>	浓度 mg/m <sup>3</sup>	3ND	3ND	3ND	3ND
			速率 kg/h	/	/	/	/
3#沥青罐呼吸废气	2021.4.29 (进口)	NO <sub>x</sub>	浓度 mg/m <sup>3</sup>	60	57	59	59
			速率 kg/h	0.747	0.728	0.720	0.732
		标杆流量(m <sup>3</sup> /h)	33749	34401	34892	34347	
		颗粒物	浓度 mg/m <sup>3</sup>	3.9	4.1	4.7	4.2
			速率 kg/h	0.048	0.051	0.059	0.053
	2021.4.29 (出口)	SO <sub>2</sub>	浓度 mg/m <sup>3</sup>	3ND	3ND	3ND	3ND
			速率 kg/h	/	/	/	/
		NO <sub>x</sub>	浓度 mg/m <sup>3</sup>	47	45	43	45
			速率 kg/h	0.581	0.559	0.539	0.560
		标杆流量(m <sup>3</sup> /h)	3279	3237	3259	3258	
3#沥青罐呼吸废气	2021.4.29 (进口)	沥青烟	浓度 mg/m <sup>3</sup>	37.8	37.3	38.5	37.9
			速率 kg/h	0.124	0.121	0.125	0.123
		苯并[a]芘	浓度 mg/m <sup>3</sup>	$1.86 \times 10^{-3}$	$2.07 \times 10^{-3}$	$1.95 \times 10^{-3}$	$1.96 \times 10^{-3}$
			速率 kg/h	$6.10 \times 10^{-6}$	$6.70 \times 10^{-6}$	$6.35 \times 10^{-6}$	$6.38 \times 10^{-6}$
		标杆流量(m <sup>3</sup> /h)	3948	3534	3883	3788	
	2021.4.29 (出口)	沥青烟	浓度 mg/m <sup>3</sup>	2.8	3.1	2.9	2.9
			速率 kg/h	$1.11 \times 10^{-2}$	$1.10 \times 10^{-2}$	$1.13 \times 10^{-2}$	$1.11 \times 10^{-2}$
		苯并[a]芘	处理效率(%)	91.1	90.9	91.0	91.0
			浓度 mg/m <sup>3</sup>	$1.45 \times 10^{-4}$	$1.53 \times 10^{-4}$	$1.51 \times 10^{-4}$	$1.50 \times 10^{-4}$
		速率 kg/h	$5.72 \times 10^{-7}$	$5.41 \times 10^{-7}$	$5.86 \times 10^{-7}$	$5.66 \times 10^{-7}$	

				处理效率 (%)	90.6	91.9	90.8	91.1	7
2021.4.30 (进口)	沥青 烟	标杆流量(m <sup>3</sup> /h)	3245	3304	3356	3302			
		浓度 mg/m <sup>3</sup>	38.5	37.9	38.8	38.4			
	苯并 [a]芘	速率 kg/h	0.125	0.125	0.130	0.127			
		浓度 mg/m <sup>3</sup>	1.95×10 <sup>-3</sup>	2.11×10 <sup>-3</sup>	2.03×10 <sup>-3</sup>	2.03×10 <sup>-3</sup>			
2021.4.30 (出口)	沥青 烟	速率 kg/h	6.33×10 <sup>-6</sup>	6.97×10 <sup>-6</sup>	6.81×10 <sup>-6</sup>	6.70×10 <sup>-6</sup>			
		标杆流量(m <sup>3</sup> /h)	4136	4012	3780	3976			
		浓度 mg/m <sup>3</sup>	2.7	2.8	3.1	2.9			
		速率 kg/h	1.12×10 <sup>-2</sup>	1.12×10 <sup>-2</sup>	1.17×10 <sup>-2</sup>	1.14×10 <sup>-2</sup>			
	苯并 [a]芘	处理效率 (%)	91.1	91.0	91.0	91.0			
		浓度 mg/m <sup>3</sup>	1.38×10 <sup>-4</sup>	1.55×10 <sup>-4</sup>	1.47×10 <sup>-4</sup>	1.47×10 <sup>-4</sup>			
		速率 kg/h	5.71×10 <sup>-7</sup>	6.22×10 <sup>-7</sup>	5.56×10 <sup>-7</sup>	5.83×10 <sup>-7</sup>			
		处理效率 (%)	91.0	91.1	91.8	91.3			
矿粉 仓仓 顶废 气排 放口	2021.4.29	标杆流量(m <sup>3</sup> /h)	553	559	546	553			
		颗粒 物	浓度 mg/m <sup>3</sup>	43.5	38.7	35.6	39.3		
		速率 kg/h	0.024	0.022	0.019	0.022			
	2021.4.30	标杆流量(m <sup>3</sup> /h)	604	535	606	582			
		颗粒 物	浓度 mg/m <sup>3</sup>	40.6	42.5	37.8	40.3		
		速率 kg/h	0.025	0.023	0.023	0.024			
4#导 热油 炉排 气筒	2021.4.29	标杆流量(m <sup>3</sup> /h)	2176	2112	2146	2145			
		颗粒 物	浓度 mg/m <sup>3</sup>	3.3	3.1	3.6	3.3		
		速率 kg/h	0.007	0.006	0.007	0.007			
		二氧化 硫	浓度 mg/m <sup>3</sup>	3ND	3ND	3ND	3ND		
		速率 kg/h	/	/	/	/			
		氮氧 化物	浓度 mg/m <sup>3</sup>	35	31	30	32		
		速率 kg/h	0.072	0.061	0.060	0.064			
	2021.4.30	标杆流量(m <sup>3</sup> /h)	2093	2172	2177	2147			
		颗粒 物	浓度 mg/m <sup>3</sup>	3.5	3.4	3.0	3.3		
		速率 kg/h	0.007	0.007	0.006	0.007			
		二氧化 硫	浓度 mg/m <sup>3</sup>	3ND	3ND	3ND	3ND		
		速率 kg/h	/	/	/	/			
		氮氧 化物	浓度 mg/m <sup>3</sup>	31	32	34	32		
		速率 kg/h	0.061	0.065	0.070	0.065			

求。骨料加热烘干筛分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满足《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中的相关要求；导热油炉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61/1226-2018）表3中燃气锅炉标准的要求。

### （2）无组织废气

表2-8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频次 污染物	点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总悬浮颗粒物(mg/m <sup>3</sup> ) 2021.4.29	上风向 1#	0.108	0.119	0.116	0.121
	下风向 2#	0.285	0.296	0.282	0.293
	下风向 3#	0.363	0.366	0.315	0.379
	下风向 4#	0.276	0.284	0.272	0.281
总悬浮颗粒物(mg/m <sup>3</sup> ) 2021.4.30	上风向 1#	0.117	0.119	0.123	0.124
	下风向 2#	0.264	0.286	0.275	0.273
	下风向 3#	0.315	0.302	0.318	0.306
	下风向 4#	0.308	0.326	0.256	0.262
执行标准(mg/m <sup>3</sup> )		1.0	1.0	1.0	1.0
苯并[a]芘 ( $\mu\text{g}/\text{m}^3$ ) 2021.4.29	上风向 1#	$1.3 \times 10^{-3}$ ND	$1.3 \times 10^{-3}$ ND	$1.3 \times 10^{-3}$ ND	$1.3 \times 10^{-3}$ N D
	下风向 2#	$1.5 \times 10^{-3}$	$1.4 \times 10^{-3}$	$1.6 \times 10^{-3}$	$1.3 \times 10^{-3}$
	下风向 3#	$1.4 \times 10^{-3}$	$1.5 \times 10^{-3}$	$1.7 \times 10^{-3}$	$1.5 \times 10^{-3}$
	下风向 4#	$1.6 \times 10^{-3}$	$1.5 \times 10^{-3}$	$1.4 \times 10^{-3}$	$1.6 \times 10^{-3}$
苯并[a]芘 ( $\mu\text{g}/\text{m}^3$ ) 2021.4.30	上风向 1#	$1.3 \times 10^{-3}$ ND	$1.3 \times 10^{-3}$ ND	$1.3 \times 10^{-3}$ ND	$1.3 \times 10^{-3}$ N D
	下风向 2#	$1.4 \times 10^{-3}$	$1.3 \times 10^{-3}$ ND	$1.3 \times 10^{-3}$	$1.4 \times 10^{-3}$
	下风向 3#	$1.3 \times 10^{-3}$ ND	$1.4 \times 10^{-3}$	$1.3 \times 10^{-3}$ ND	$1.8 \times 10^{-3}$
	下风向 4#	$1.5 \times 10^{-3}$	$1.6 \times 10^{-3}$	$1.3 \times 10^{-3}$ ND	$1.5 \times 10^{-3}$
执行标准 ( $\mu\text{g}/\text{m}^3$ )		$8.0 \times 10^{-3}$	$8.0 \times 10^{-3}$	$8.0 \times 10^{-3}$	$8.0 \times 10^{-3}$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厂界上下风向颗粒物、苯并[a]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标准要求。

### （3）厨房油烟

表2-9 厨房油烟废气监测结果（2021.4.29）

采样时间	2021.4.29		分析日期		2021.4.30-2021.5.1		
监测点位	油烟净化器进口监测孔				基准灶头数（个）	2	
监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断面面积	$\text{m}^2$	0.0707	0.0707	0.0707	0.0707	0.0707	/
测点流速	$\text{m}/\text{s}$	7.8	7.7	7.6	7.9	7.4	7.7
实测排风量	$\text{m}^3/\text{h}$	1994	1950	1933	2010	1895	1956
饮食业油烟 实测排放浓度	$\text{mg}/\text{m}^3$	9.16	9.55	8.48	9.75	9.22	9.23

基准排风量时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4.57	4.65	4.10	4.90	4.37	4.52
监测点位	油烟净化器出口监测孔						
监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断面面积	m <sup>2</sup>	0.0707	0.0707	0.0707	0.0707	0.0707	/
测点流速	m/s	5.6	5.9	5.8	5.4	5.8	5.7
实测排风量	m <sup>3</sup> /h	1368	1432	1408	1368	1400	1397
饮食业油烟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9.34	3.66	3.84	3.73	3.36	3.71
基准排风量时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36	1.30	1.35	1.28	1.18	1.29
去除效率	%	70	72	67	74	73	71

表 2-10 厨房油烟废气监测结果 (2021.4.30)

采样时间	2021.4.30		分析日期		2021.5.1-2021.5.2		
监测点位	油烟净化器进口监测孔			基准灶头数 (个)		2	
监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断面面积	m <sup>2</sup>	0.0707	0.0707	0.0707	0.0707	0.0707	/
测点流速	m/s	8.3	8.1	7.5	7.4	7.9	7.8
实测排风量	m <sup>3</sup> /h	2150	2083	1934	1908	2073	2030
饮食业油烟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9.07	9.11	8.64	9.62	9.24	9.13
基准排风量时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4.87	4.74	4.18	4.59	4.79	4.63
监测点位	油烟净化器出口监测孔						
监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测试断面面积	m <sup>2</sup>	0.0707	0.0707	0.0707	0.0707	0.0707	/
测点流速	m/s	6.3	6.4	6.2	6.0	6.3	6.2
实测排风量	m <sup>3</sup> /h	1620	1659	1583	1536	1402	1560
饮食业油烟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4.25	3.73	4.05	3.66	3.76	3.89
基准排风量时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72	1.55	1.60	1.41	1.32	1.52
去除效率	%	65	67	62	69	72	67

由测数据可知,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 油烟净化器处理效率为 62%~74%, 最大排放浓度为 1.72mg/m<sup>3</sup>, 平均排放浓度为 1.52mg/m<sup>3</sup>, 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试行)》(GB18483-2001) 要求。

根据验收结果, 现有沥青拌合站项目废气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11 沥青拌合站项目废气排放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量
-----	-----	-----

	1#上料粉尘及卸料口沥青废气排气筒	颗粒物	1.39t/a
		沥青烟	136kg/a
		苯并[a]芘	8.83g/a
	2#骨料加热、筛分废气	颗粒物	57.75kg/a
		NO <sub>x</sub>	0.747t/a
	3#沥青罐呼吸废气	沥青烟	11.3kg/a
		苯并[a]芘	0.586g/a
	4#导热油炉排气筒	颗粒物	7kg/a
		NO <sub>x</sub>	0.072t/a
	食堂	油烟	7.282kg/a

## (2) 废水

根据验收结果，沥青拌合站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废水主要来自员工生活、办公过程产生污水、绿化及厂区抑尘用水等。厂区喷淋设施用水、绿化用水全部损耗不外排；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32 m<sup>3</sup>/d (696 m<sup>3</sup>/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作农肥，不外排。

表 2-12 废水产生情况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项目	废水量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t/a)	治理措施
生活污水	2.32 m <sup>3</sup> /d (696m <sup>3</sup> /a)	COD	300	0.2088	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作农肥，不外排
		BOD <sub>5</sub>	260	0.1810	
		SS	200	0.1392	
		氨氮	30	0.0209	

## (3) 噪声

本项目为了解项目地周围的声环境现状，委托陕西中测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4 日~25 日对项目地进行了噪声现状监测，报告编号为：2020103054。监测结果如表 2-13 所示（监测时，原有项目正常运行）：

表 2-13 环境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dB(A)

序号	监测点位	声环境监测结果 Leq dB(A)				标准值 dB(A)	超标情况		
		2020 年 10 月 24 日		2020 年 10 月 25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1#厂界东	51	42	53	43	60/50	达标		
2	2#厂界南	49	45	50	42	60/50	达标		
3	3#厂界西	52	44	52	44	60/50	达标		
4	4#厂界北	50	43	51	45	60/50	达标		

气象条件：2020 年 10 月 24 日：昼间：阴，风速 2.3m/s；夜间：阴，风速 2.5m/s  
2020 年 10 月 25 日：昼间：晴，风速 2.4m/s；夜间：阴，风速 2.3m/s

(4)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有生活垃圾、废石料、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回收沥青及拌和残渣、沉淀池沉渣、废活性炭、废机油等。各类固体废物产生与处置情况见表 2-14

表 2-14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固废属性	名称	来源	产生量	废物类别	危废代码	处置去向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6.75t/a	—	—	由环卫部门定期外运处理
一般固废	筛分弃石	筛分过程	9.125t/a	—	—	骨料供应商回收破碎重新利用
	沉淀池沉渣	沉淀池	0.5t/a	—	—	外运垃圾填埋场填埋
	除尘器收集粉尘	/	2349.8kg/a	—	—	矿粉仓仓顶回用于生产，其余外售制砖厂
危险固废	废导热油	导热油炉	1t	HW08	900-249-08	委托陕西明瑞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定期回收处置
	喷淋水	沥青烟气处理	2m <sup>3</sup> /a	—	—	
	废活性炭		1.2t/a	HW49	900-041-49	
	废 UV 灯管	设备维修	0.5t/a	HW49	900-041-49	
	废机油		0.15t/a	HW08	900-249-08	

五、项目现有工程“三废”排放量

表 2-15 现有工程“三废”排放一览表

项目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颗粒物	1.455t/a	/	/	0.448t/a	0t/a	1.903t/a	+0.448t/a
	NO <sub>x</sub>	0.819t/a	/	/	0t/a	0t/a	0.819t/a	0t/a
	沥青烟	147.3kg/a	/	/	0t/a	0t/a	147.3kg/a	0t/a
	苯并[a]芘	9.416g/a	/	/	0t/a	0t/a	9.416g/a	0t/a
	食堂油烟	7.282kg/a	/	/	0t/a	0t/a	7.282kg/a	0t/a
一般工	生活垃圾	6.75t/a	/	/	0t/a	0t/a	6.75t/a	0t/a

业 固体废 物	筛分弃 石	9.125t/a	/	/	0/a	0t/a	9.125t/a	0t/a
	沉淀池 沉渣	0.5t/a	/	/	5t/a	0t/a	5.5t/a	+5t/ a
	除尘器 收集粉 尘	2.3498t/ a	/	/	158.41t/ a	0t/a	160.76t/ a	+15 8.41 t/a
危险废 物	废活性 炭	1.2t/a	/	/	0t/a	0t/a	1.2t/a	0t/a
	沥青废 气处理 系统更 换水	2t/a	/	/	0t/a	0t/a	2t/a	0t/a
	废 UV 灯管	0.5t/a	/	/	0t/a	0t/a	0.5t/a	0t/a
	废机油	0.15t/a	/	/	0.10t/a	0t/a	0.25t/a	+0.1 0t/a
	废机油 桶	0t/a	/	/	0.025t/a	0t/a	0.025t/a	+0.0 25t/a
	废含油 抹布及 手套	0t/a	/	/	0.05t/a	0t/a	0.05t/a	+0.0 5t/a

## 六、排污许可证情况及现有工程排污总量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91611103MA6TK4KYXW001U。

根据《沥青拌合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沥青拌合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核算氮氧化物的排放量为 0.896t/a。

## 七、现有工程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问题

原有沥青拌合站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取得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关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沥青拌合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秦汉审服准[2020]386 号，并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91611103MA6TK4KYXW001U，2021 年 7 月 21 日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根据现场调查，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进行首次备案，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2010〕113 号）要求，环评办理完成后企业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报备。

项目目前环保手续齐全，废气、废水、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有合理的处置去向。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区划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 GB 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6.2.1 中“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采用评价范围内国家或地方环境质量监测网中评价基准年连续 1 年的监测数据”，本次环境评价空气质量现状引用陕西省生态环境厅环保快报《2021 年 12 月及 1-12 月关于全省环境空气质量状况》中关于秦汉新城的环境质量状况数据。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 2021 年环境质量状况数据统计结果见表 3-1 所示：																																																
表 3-1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单位: $\mu\text{g}/\text{m}^3$																																																
<table border="1"><thead><tr><th>污染物</th><th>评价指标</th><th>现状浓度 (<math>\mu\text{g}/\text{m}^3</math>)</th><th>标准值 (<math>\mu\text{g}/\text{m}^3</math>)</th><th>占标率 (%)</th><th>达标情况</th></tr></thead><tbody><tr><td>PM<sub>10</sub></td><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td>81</td><td>70</td><td>116</td><td>不达标</td></tr><tr><td>PM<sub>2.5</sub></td><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td>42</td><td>35</td><td>120</td><td>不达标</td></tr><tr><td>SO<sub>2</sub></td><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td>8</td><td>60</td><td>13</td><td>达标</td></tr><tr><td>NO<sub>2</sub></td><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td>38</td><td>40</td><td>95</td><td>达标</td></tr><tr><td>CO</td><td>第 95 百分位数 24h 平均浓度</td><td>1200</td><td>4000</td><td>30</td><td>达标</td></tr><tr><td>O<sub>3</sub></td><td>第 90 百分位数 8h 平均浓度</td><td>138</td><td>160</td><td>86</td><td>达标</td></tr></tbody></table>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81	70	116	不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2	35	120	不达标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13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38	40	95	达标	CO	第 95 百分位数 24h 平均浓度	1200	4000	30	达标	O <sub>3</sub>	第 90 百分位数 8h 平均浓度	138	160	86	达标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81	70	116	不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2	35	120	不达标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13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38	40	95	达标																																											
CO	第 95 百分位数 24h 平均浓度	1200	4000	30	达标																																											
O <sub>3</sub>	第 90 百分位数 8h 平均浓度	138	160	86	达标																																											
注: CO 为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单位为毫克/立方米; 其余五项指标单位为微克/立方米。O <sub>3</sub> 为最大 8 小时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 项目所在区域(西咸新区秦汉新城)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 SO <sub>2</sub> 、NO <sub>2</sub>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CO、O <sub>3</sub> 六项污染物评价指标全部达标即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综上所述, 本项目所在区属于不达标区																																																

域。

### (2)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为了解项目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特征因子，本次评价委托陕西中测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项目所在地的环境空气质量特征因子 TSP 进行了监测。监测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19 日-25 日，监测结果见表 3-2，监测报告见附件。

表3-2 特征因子环境质量现状表

污染物	监测点位	平均时间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监测浓度范围 $\mu\text{g}/\text{m}^3$	最大浓度占比率/%	超标率/%	达标情况
TSP	项目地	24h	300	151-241	80.3%	/	达标
	羊过村	24h	300	121-224	74.7%	/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中 TSP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 2、声环境现状监测与评价

项目委托陕西中测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24日-10月25日对项目厂界四周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见表3-3，监测点位图见附图，监测报告见附件。（监测时，原有项目正常运行）

表 3-3 环境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等效声级  $\text{Leq: dB(A)}$

序号	监测点位	声环境监测结果 $\text{Leq dB(A)}$				标准值 $\text{dB(A)}$	超标情况		
		2020 年 10 月 24 日		2020 年 10 月 25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1#厂界东	51	42	53	43	60/50	达标		
2	2#厂界南	49	45	50	42	60/50	达标		
3	3#厂界西	52	44	52	44	60/50	达标		
4	4#厂界北	50	43	51	45	60/50	达标		

气象条件：2020 年 10 月 24 日：昼间：阴，风速 2.3m/s；夜间：阴，风速 2.5m/s  
2020 年 10 月 25 日：昼间：晴，风速 2.4m/s；夜间：阴，风速 2.3m/s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声环境昼间、夜间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区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状况良好。

## 3、土壤环境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 中表A.1，建设项目属于制造业中非金属矿物制品中的“其他行业”，因此为 III类建设项目，项目周边有农田分布，评价等级为三级，需进行土壤监测。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沥青拌合站项目和本项目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于 2019 年均已先后建成，沥青拌合站项目于 2020 年 9 月完成环评编制，委托陕西中测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7 日在厂内及周边农田布设 3 个采样点采样并进行监测，监测土壤时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已完工，因此参考《沥青拌合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及结论，项目厂址所在区域 1#项目所在地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的风险筛选值标准，2#项目场地外南部和 3#项目场地外北部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2018）表 1 筛选值，项目所在地土壤环境质量状况良好，引用监测数据如下，监测报告见附件。

表 3-4 表层样土壤监测结果（引）

项目		1#项目所在地					
序号	项目	结果	单位	序号	项目	结果	单位
1	pH	8.05	/	25	1,2,3-三氯丙烷	0.02ND	mg/kg
2	砷	4.26	mg/kg	26	氯乙烯	0.02ND	mg/kg
3	镉	0.44	mg/kg	27	苯	0.01ND	mg/kg
4	六价铬	2ND	mg/kg	28	氯苯	0.005ND	mg/kg
5	铜	41	mg/kg	29	1,2-二氯苯	0.02ND	mg/kg
6	铅	32	mg/kg	30	1,4-二氯苯	0.008ND	mg/kg
7	汞	0.002ND	mg/kg	31	乙苯	0.006ND	mg/kg
8	镍	11	mg/kg	32	苯乙烯	0.02ND	mg/kg
9	四氯化碳	0.03ND	mg/kg	33	甲苯	0.006ND	mg/kg
10	氯仿	0.02ND	mg/kg	34	间二甲苯	0.009ND	mg/kg
11	氯甲烷	0.003ND	mg/kg	35	对二甲苯	0.009ND	mg/kg
12	1,1-二氯乙烷	0.02ND	mg/kg	36	邻二甲苯	0.02ND	mg/kg
13	1,2-二氯乙烷	0.01ND	mg/kg	37	硝基苯	0.09ND	mg/kg
14	1,1-二氯乙烯	0.01ND	mg/kg	38	苯胺	0.01ND	mg/kg
15	顺-1,2-二氯乙烯	0.008ND	mg/kg	39	2-氯酚	0.06ND	mg/kg
16	反-1,2-二氯乙	0.02ND	mg/kg	40	苯并[a]蒽	0.1ND	mg/kg

	烯						
17	二氯甲烷	0.02ND	mg/kg	41	苯并[a]芘	0.1ND	mg/kg
18	1,2-二氯丙烷	0.008ND	mg/kg	42	苯并[b]荧蒽	0.2ND	mg/kg
19	1,1,1,2-四氯乙烷	0.02ND	mg/kg	43	苯并[k]荧蒽	0.1ND	mg/kg
20	1,1,2,2-四氯乙烷	0.02ND	mg/kg	44	䓛	0.1ND	mg/kg
21	四氯乙烯	0.02ND	mg/kg	45	二苯并[a,h]蒽	0.1ND	mg/kg
22	1,1,1-三氯乙烷	0.02ND	mg/kg	46	茚并[1,2,3-cd]芘	0.1ND	mg/kg
23	1,1,2-三氯乙烷	0.02ND	mg/kg	47	萘	0.09ND	mg/kg
24	三氯乙烯	0.009ND	mg/kg	48	石油烃(C10-C40)	6ND	mg/kg

表 3-5 表层样土壤检测结果

项目 点位	2#项目场地外南部	3#项目场地外北部	单位
pH	7.76	7.95	/
砷	2.84	6.71	mg/kg
镉	0.33	0.84	mg/kg
六价铬	2ND	2ND	mg/kg
铜	29	46	mg/kg
铅	37	30	mg/kg
汞	0.002ND	0.002ND	mg/kg
镍	15	13	mg/kg

####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渭城街办羊过村北，不新增占地，因此，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 5、地下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的附录A“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该项目属于“J 非金属矿采选及制品制造”中的“60 砼结构构件制造、商品混凝土加工”。项目属于IV类建设项目，因此不需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 6、电磁辐射

无电磁辐射影响。

环境保护目标	<p>1、环境空气、噪声保护目标</p> <p>根据现场调查，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旅游点、文物古迹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对象，厂界外50米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项目距离最近的敏感点是西南侧的羊过村居民（295m）。项目地距离渭河较远，地图直线距离3.6 km。经过对本项目排放污染物的特征和周围环境特征综合分析后，确定了本次评价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和保护内容，如下所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6 环境保护目标情况</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名称</th> <th colspan="2">坐标</th> <th rowspan="2">环境 保护 对象</th> <th rowspan="2">保护 内容</th> <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 <th rowspan="2">相对 厂址 方位</th> <th rowspan="2">相对厂 界距离 (m)</th> </tr> <tr> <th>经度 (°)</th> <th>纬度 (°)</th> </tr> </thead> <tbody> <tr> <td>羊过村</td> <td>108.748 8</td> <td>34.3828</td> <td>200 人</td> <td>环境 空气</td> <td>《环境空气质量 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td> <td>SW</td> <td>295</td> </tr> </tbody> </table>							名称	坐标		环境 保护 对象	保护 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 厂址 方位	相对厂 界距离 (m)	经度 (°)	纬度 (°)	羊过村	108.748 8	34.3828	200 人	环境 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 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SW	295
	名称	坐标		环境 保护 对象	保护 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 厂址 方位		相对厂 界距离 (m)																
经度 (°)		纬度 (°)																							
羊过村	108.748 8	34.3828	200 人	环境 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 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SW	295																		
<p>2、生态环境</p> <p>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渭城街办羊过村北，因此，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p> <p>3、地下水环境</p> <p>项目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没有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目标。</p>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p>1、废水</p> <p>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本项目洗车废水依托现有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p> <p>2、废气</p> <p>本项目运营期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执行《关中地区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61/941-2018）中表 1 颗粒物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具体标准值见下表。</p>																								
	表 3-7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排放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颗粒物	10	《关中地区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61/941-2018)
-----	----	--

表 3-8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	限值 (mg/m <sup>3</sup> )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颗粒物	0.5	监控点与参照点总悬浮颗粒物(TSP)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	厂界外 20m 处上风向设参照点, 下风向设监控点

###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3-9。

表 3-9 噪声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 dB (A)

污染物名称	类别	标准值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噪声	2类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标准

### 4、固体废物

一般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中有关规定; 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

总量  
控制  
指标

根据工程分析, 本项目不涉及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由于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项目已建成，故施工期污染已不存在，本次环评不做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b>(一)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b></p> <p>本项目配料用水全部进入产品；厂区喷淋设施用水全部损耗不外排；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作农肥，不外排。因此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p> <p><b>(二)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b></p> <p>1、废气污染源强核算</p> <p>根据项目原料储存输送方式及生产工艺过程，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分为有组织排放和无组织排放，有组织排放粉尘主要有：水泥筒仓顶呼吸粉尘，上料、传输及搅拌粉尘；无组织排放为物料装卸粉尘，上料粉尘，破碎粉尘及堆料场粉尘。</p> <p>①有组织排放</p> <p>1) 水泥筒仓粉尘</p> <p>本项目设置2个100t水泥筒仓，根据《空气污染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环境保护局编著，张良璧等译，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中的“十 混凝土配料”推荐的混凝土配料工艺潜在的逸散排放因子的排放等级，并出于保守考虑，选取0.12kg/t物料核算水泥由罐车通过气泵进入筒仓过程中仓顶粉尘产生量，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 筒仓进料过程中粉尘的排放量</p> <table border="1"><thead><tr><th>污染源编号</th><th>排放源</th><th>排放因子</th><th>物料量(t/a)</th><th>粉尘产生量(t/a)</th><th>风量(m<sup>3</sup>/h)</th><th>排放浓度(mg/m<sup>3</sup>)</th><th>排放量(t/a)</th><th>运营小时(h/a)</th></tr></thead><tbody><tr><td>P1</td><td>水泥筒仓</td><td>0.12kg/t物料</td><td>7500</td><td>0.9</td><td>2500m<sup>3</sup>/h</td><td>1.5</td><td>0.009</td><td>2400</td></tr></tbody></table>	污染源编号	排放源	排放因子	物料量(t/a)	粉尘产生量(t/a)	风量(m <sup>3</sup> /h)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排放量(t/a)	运营小时(h/a)	P1	水泥筒仓	0.12kg/t物料	7500	0.9	2500m <sup>3</sup> /h	1.5	0.009	2400
污染源编号	排放源	排放因子	物料量(t/a)	粉尘产生量(t/a)	风量(m <sup>3</sup> /h)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排放量(t/a)	运营小时(h/a)											
P1	水泥筒仓	0.12kg/t物料	7500	0.9	2500m <sup>3</sup> /h	1.5	0.009	2400											

	P2	水泥筒仓		7500	0.9		1.5	0.009	2400
两个水泥筒仓顶各设置一套仓顶除尘器对仓顶粉尘进行过滤，风机设计处理风量2500m <sup>3</sup> /h，除尘效率99%。水泥筒仓灌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筒仓顶的除尘器处理后排气筒（P1、P2）排放，仓顶排气筒距离地面高度为40m，粉尘的排放浓度均为1.5mg/m <sup>3</sup> 。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水泥筒仓粉尘的排放浓度均为1.5mg/m <sup>3</sup> ，粉尘排放浓度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规定的颗粒物排放浓度≤10mg/m <sup>3</sup> 的限值要求。									
2) 上料、传输及搅拌粉尘									
A、上料、传输粉尘									
该部分粉尘产生环节主要为装载机下料至冷料仓产生的卸料粉尘。本项目骨料装卸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按下式计算：									
$Q=1133.33 \times U^{1.6} \times H^{1.23} \times e^{(-0.28W)}$									
式中：Q=物料起尘率，mg/s；									
U—平均风速，因对冷料仓三面封闭，下料时基本不受风力影响，故取值0.1m/s；									
H—装卸物料落差，取0.3m；									
W—物料含水率，因厂内设置喷雾装置，故按20%取值；									
根据上式计算可知，骨料装卸起尘率为6.12mg/s（0.0220kg/h），装载机下料时间按8h/d计算，则项目上料、传输环节粉尘产生量为0.0528t/a。冷料仓进行三面封闭，仅留一个方向进行上料，且上料口设置软帘。冷料斗及传送带一段溢料口设置集气罩收集粉尘，同时对传送带进行封闭，粉尘收集后通过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P3排放，粉尘收集率按照80%进行计算，则有组织废气产生量为0.04224t/a。									
B、搅拌粉尘									
骨料、粉料在搅拌过程中会产生一部分粉尘，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3021水泥制品制造业(含3022									

砼结构构件、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 物料混合搅拌工序颗粒物产生系数为 0.523kg/t 产品, 本项目年产 30 万 t 水泥稳定碎石, 则颗粒物产生量为 156.9t/a, 该部分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P3 排放。

### C、合计

本项目上料、传输及搅拌粉尘共同经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P3 排放。项目年运行时间按 2400h 计算, 袋式除尘器风机风量为 45000m<sup>3</sup>/h, 除尘效率为 99.8%, 则上料、传输及搅拌粉生产情况见下表。

表 4-2 搅拌楼粉尘生产排污源强

排气筒	产污环节	有组织产生量(t/a)	风量(m <sup>3</sup> /h)	产生总量(t/a)	产生速率(kg/h)	除尘效率(%)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kg/h)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P3	上料、传输	0.04224	45000	156.94	65.392	99.8	0.3139	0.1308	2.91
	搅拌	156.9							

项目搅拌楼内上料、传输及搅拌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搅拌楼 P3 排放, 粉尘排放浓度为 2.91mg/m<sup>3</sup>, 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现值中水泥制品生产(颗粒物排放浓度≤10mg/m<sup>3</sup>) 的要求。

### ②无组织排放

#### 1) 物料装卸粉尘

物料装卸过程中主要环境问题是骨料中粒径较小的砂粒在卸载过程中的起尘。装卸粉尘量核算依据如下: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实用技术指南》(机械工业出版社, 2012 年), 计算公式如下:

$$Q = e^{0.61u} \frac{M}{13.5}$$

式中: Q——自卸汽车卸料起尘量, g/次;

M——汽车卸料量(30t);

U——地面平均风速, m/s, 取静风, 0.2m/s。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 本次过程料场装卸过程起尘量核算情况见下表。

表 4-3 物料装卸过程起尘量核算一览表

项目	装卸量 (t/a)	装卸次数 (次/a)	Q (g/次)	起尘量 (kg/a)	产生源强 (kg/h)
原料装卸	255000	8500	2.51	21.335	0.0089

根据现场勘查,企业建设了钢结构全封闭厂房,仅保留运输、装卸车辆通道,再辅以喷雾措施,使得粉尘得以最大限度的降尘。综上,经过厂房密闭及喷淋降尘,可有效降低物料装卸粉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抑尘率以 80% 计算,则物料装卸扬尘最终粉尘排放量为 4.267kg/a、0.00178kg/h。

### 2) 堆料场粉尘

物料干堆场粉尘产生量参考西安冶金建筑学院的干堆扬尘计算公式。

$$Q=4.23\times10^{-4}\times V\times4.9\times S$$

式中: Q——粉尘产生量 (kg/d) ;

V——当地平均风速,取静风 0.2m/s;

S——堆场面积,取 4500m<sup>2</sup>;

经计算,干堆场粉尘产生量为 1.865kg/d。

根据现场勘查,企业就针对物料堆场扬尘问题采用的措施有:

A、建设了钢结构密闭厂房,对骨料料场实行全封闭,保留运输车辆、装卸车辆通道,此措施可有效抑制风力作用起尘。

B、安装了喷淋装置,对物料进行喷淋,保持物料在一个湿润的状态下,该措施可以最大限度地减少料场内粉尘的外溢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C、合理安排生产计划,避免物料长时间大量堆放。

经分析,企业所采取的措施符合环保要求,在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原料堆场无组织粉尘产生量以干堆场情况下产生量的 20% 计算,则最终粉尘排放量为 111.9kg/a,排放速率为 0.0466kg/h。

### 3) 上料粉尘

根据计算可知,项目上料、传输环节粉尘产生量为 0.0528t/a。冷料仓进行三面封闭,仅留一个方向进行上料,且上料口设置软帘。冷料斗及传送带一端溢料口设置集气罩收集粉尘,粉尘收集率按照 80% 进行计算,则无组织废气排放量为 0.01056t/a,排放速率为 0.0044kg/h。

#### 4) 碎砂石破碎系统粉尘

##### A、碎砂石破碎系统进料粉尘

本项目碎砂石破碎系统进料过程产尘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粒料加工厂逸散尘的排放因子：贮堆—送料上堆—碎石  $0.0007\text{kg/t}$ ，碎砂石破碎系统每年破碎约 1 万 t 原料，年工作时间 1000h，则碎砂石破碎系统进料过程无组织粉尘产生量为  $0.007\text{t/a}$ ，产生速率为  $0.007\text{kg/h}$ 。生产车间为封闭设计，全覆盖喷淋，可减少 80%的粉尘。因此碎砂石破碎系统进料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0014\text{t/a}$ ，排放速率为  $0.0014\text{kg/h}$ 。

##### B、碎砂石破碎系统破碎粉尘

本项目碎砂石破碎系统破碎过程采取湿法破碎，经全覆盖喷淋洒水后无组织排放。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粒料加工厂逸散尘的排放因子：二级破碎和筛选—砂和砾石  $0.05\text{kg/t}$ ，本项目碎砂石破碎系统每年破碎约 1 万 t 原料，年工作时间 1000h，经湿法破碎后车间内全覆盖喷淋洒水后可减少 90%的粉尘，则碎砂石破碎系统破碎过程产尘量为  $0.05\text{t/a}$ ，产生速率为  $0.05\text{kg/h}$ 。生产车间为封闭设计，全覆盖喷淋，可减少 80%的粉尘。因此碎砂石破碎系统破碎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01\text{t/a}$ ，排放速率为  $0.01\text{kg/h}$ 。

##### C、碎砂石破碎系统出料粉尘

本项目碎砂石破碎系统出料过程产尘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粒料加工厂逸散尘的排放因子：出料—碎石  $0.00145\text{kg/t}$ 。碎砂石破碎系统每年破碎 1 万 t 原料，年工作时间 1000h，则碎砂石破碎系统出料过程无组织排粉尘产生量为  $0.0145\text{t/a}$ ，产生速率为  $0.0145\text{kg/h}$ 。生产车间为封闭设计，全覆盖喷淋，可减少 80%的粉尘。因此碎砂石破碎系统出料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0029\text{t/a}$ ，排放速率为  $0.0029\text{kg/h}$ 。

综上所述，碎砂石破碎系统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0143\text{t/a}$ ，排放速率为  $0.0143\text{kg/h}$ 。

##### ③装载机尾气

本站上料用装载机（3 辆），均有“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检测合格标识”。

#### ④小结

综合上述分析，本项目运营期内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4 项目废气污染物产排参数一览表

排放形式	排放单元	污染物	产生情况		治理设施及效率	排放情况	
有组织排放	水泥筒仓 P1	颗粒物	产生量t/a	0.9	脉冲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99%	排放量t/a	0.009
			产生速率kg/h	0.375		排放速率kg/h	0.0038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5
	水泥筒仓 P2	颗粒物	产生量t/a	0.9	脉冲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99%	排放量t/a	0.009
			产生速率kg/h	0.375		排放速率kg/h	0.0038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5
	搅拌楼P3	颗粒物	产生量t/a	156.94	脉冲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99.8%	排放量t/a	0.3139
			产生速率kg/h	65.392		排放速率kg/h	0.1308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91
无组织	厂区	颗粒物	产生量 t/a	0.1162	厂区封闭，全覆盖喷淋	排放量 t/a	0.1162
			产生速率 kg/h	0.0671		排放速率 kg/h	0.0671

#### 2、废气排放口基本信息

表 4-5 本项目废气排放口一览表

排放口编号	风机风量 (m <sup>3</sup> /h)	排放高度/m	排气筒内径/m	排放温度	排放口类型	地理坐标 (°)	
						经度	纬度
P1 (DA001)	2500	40 (仓顶排气筒距离地面高度)	0.4	常温	一般排放口	108.756454	34.38342 3
						108.756454	34.38342 3
P3 (DA003)	45000	15	0.8			108.756816	34.38355 3

#### 3、治理措施论证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中废气污染防治设施要求，本项目除尘设施采用袋式除尘器，符合要求。

#### 4、环境监测与管理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819-2017），结合本项目情况，水泥筒仓呼吸粉尘采用仓顶除尘器处理后仓顶设置2m排气筒排放，仓顶排气筒距离地面高度为40m，不具备监测条件，因此项目运营期污染源监测计划见表4-6。

表4-6 本项目废气自行监测一览表

排放口名称	排污口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搅拌楼P3	DA003	颗粒物	排气筒	1次/年	《关中地区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61/941-2018）中表1颗粒物排放限值要求
无组织	/	颗粒物	厂界	1次/年	废气排放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3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 1、源强分析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搅拌机、破碎机）、输送设备、除尘风机、泵类等设备噪声，运输车辆及粉料罐车上料时气力输送噪声。根据项目设备设施运营情况，噪声源其声级值约为85~100dB(A)。项目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钢结构车间隔声等措施来控制固定源噪声排放，同时采取加强车辆运输管理、合理安排运输时间、限速等措施控制流动源噪声，可使声源源强降低15dB(A)。各机械设备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4-7 项目噪声设备源强及噪声措施 单位：dB(A)

序号	主要噪声设备	工作情况	数量	单台声压级dB(A)	厂房隔声 基础减振	治理后声级dB(A)
1	搅拌机	连续	1	100		85
2	破碎机	连续	1	100		85
3	皮带传送机	连续	1	85		70
4	除尘风机	连续	3	90		75
4	装载机	间接	3	90		75

## 2、环境影响及保护措施

参考《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2.4-2009）中推荐的预测模式，本项目各设备产生的噪声对厂界四周声环境产生的贡献值见表 4-8。

表 4-8 主要噪声源位置及贡献值一览表

噪声源	治理后声级	厂界东		厂界西		厂界南		厂界北		羊过村	
		距离 m	贡献值 dB (A)								
搅拌机	85	30	55.5	430	32.3	45	51.9	35	54.1	264	36.6
破碎机	85	30	55.5	430	32.3	45	51.9	35	54.1	264	36.6
皮带传送机	70	200	24.0	270	21.4	11	49.2	50	36.0	263	21.6
除尘风机	75	100	35.0	300	25.5	45	41.9	40	43.0	271	26.3
装载机	75	100	39.8	300	30.2	45	46.7	40	47.7	264	31.3
合成贡献值	/	/	55.6	/	35.1	/	54.8	/	55.3	/	38.1
现状值	昼间	51		49		52		50		48	
预测值	昼间	56.7		49.2		55.6		55.9		50.3	
标准值 dB (A)	昼间	60		60		60		60		6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晚上不进行作业。由上表可见，本项目运营时，厂界噪声贡献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噪声预测值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整体而言，噪声对周边影响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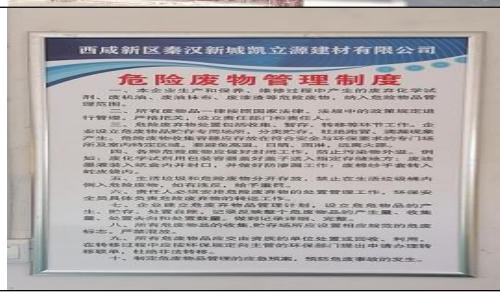
## 3、环境监测与管理

项目夜间不生产，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819-2017），结合本项目特点，项目运营期污染源监测计划见表 4-10。

表 4-10 本项目废气自行监测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置	监测点数	监测频率	控制指标
Leq(A)	厂界四周	4 个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标准中 2 类标准																		
<b>(四)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b>																						
1、固体废物核算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沉淀池沉渣、废机油、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①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本项目除尘系统会收集大量的除尘灰，收集的粉尘量及处理措施如下表所示。																						
表 4-11 除尘器年收集粉尘量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名称</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除尘器位置</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收集粉尘量</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处理措施</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粉尘</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水泥筒仓 1#</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91t</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回用于生产</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水泥筒仓 2#</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91t</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回用于生产</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搅拌楼 3#</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6.63t</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回用于生产</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计</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8.41t</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tr> </tbody> </table>					名称	除尘器位置	收集粉尘量	处理措施	粉尘	水泥筒仓 1#	0.891t	回用于生产	水泥筒仓 2#	0.891t	回用于生产	搅拌楼 3#	156.63t	回用于生产	合计	\	158.41t	\
名称	除尘器位置	收集粉尘量	处理措施																			
粉尘	水泥筒仓 1#	0.891t	回用于生产																			
	水泥筒仓 2#	0.891t	回用于生产																			
	搅拌楼 3#	156.63t	回用于生产																			
合计	\	158.41t	\																			
②沉淀池沉渣																						
厂区设置沉淀池一座，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沉淀池沉渣产生量约为 5t/a，定期清理后回用于生产过程。																						
③废机油、废机油桶及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项目设备检修过程会产生少量废机油和废含油抹布，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机油产生量为 0.1t/a，废机油桶产生量约 0.025kg/a，废含油抹布及手套产生量为 0.05t/a。																						
废机油（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代码为 900-249-08）和废含油抹布及手套（类别为 HW49 其他废物，代码为 900-041-49）属于危险废物，利用原有 10m <sup>2</sup> 危险废物暂存间，企业已交陕西明瑞资源再生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并已签订危险废物处理协议。																						
厂区危废暂存贮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规定采取了相应的防渗漏措施；张贴了较为醒目的标识标签；设立有危废间管理制度，台账责任制度等。																						

						
						
<b>危废暂存间</b>						
<p>目前厂区危废暂存间为 10 平方米，剩余空间大，足够暂存本项目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和废含油抹布及手套。</p>						
<p>各类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见表 4-12。</p>						
<b>表 4-12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一览表</b>						
固废属性	名称	来源	产生量	废物类别	危险代码	处置去向
一般固废	除尘器收集粉尘	除尘器	262.8t/a	—	—	回用于生产
	沉淀池沉渣	沉淀池	5t/a	—	—	
危险废物	废机油	设备检修	0.1t/a	HW08	900-214-08	暂存于危废间，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机油桶		0.025t/a	HW49	900-041-49	
	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0.05t/a	HW49	900-041-49	
<p>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一般固废及危险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p>						
<p><b>(五) 地下水</b></p>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A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该项目属于“J 非金属矿采选及制品制造”中的“60 砼结构构件制造、商品混凝土加工”，根据项目特点，参照其中的“报告表”类别，确定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属IV类项目，IV类建设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以下简单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进行分析。</p>						

	<p>(1) 污染途径</p> <p>根据项目区域的地质情况,结合项目排放的主要污染物,拟建项目可能对地下水造成污染的途径主要有:</p> <p>危险废物暂存间渗漏</p> <p>项目设置1个危废间,1F,建筑面积10m<sup>2</sup>,用于存放废机油等,因此一旦发生泄露,导致污染物渗入地下水,会给地下水带来一定的影响。</p> <p>(2) 预防措施</p> <p>本工程为地下水IV类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如不采取合理的防渗措施,危废储存场所中污染物有可能渗漏进入地下水,从而影响地下水环境。根据工程特点和当地的实际情况,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的地下水污染防治总体原则,本工程将从污染物的产生、入渗、扩散采取全方位的防渗控制措施。</p> <p>地下水污染的特点主要体现在它的滞后性和难恢复性,基于上述两点原因,决定了地下水污染防治的特点是以防为主,且需加强监测,以便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p> <p>地下水污染防治对策包括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4个方面。具体分析如下:</p> <p>从传播途径上考虑,为防止对地下水的污染,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对工程设计提出如下分区防渗要求:</p> <p>危废储存场所属于重点防渗区,防渗层的防渗性能应不低于6m厚渗透系数为<math>1\times10^{-7}</math>cm/s的粘土层的防渗性能。</p> <p>综上,拟建项目经采取上述防渗措施后,可保证在非正常工况和事故状态下废水排放不会对地下水水质造成污染影响,可有效避免地下水污染事故的发生。</p> <h2>(六) 土壤</h2>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A中表A.1,建设项目属于制造业中非金属矿物制品中的“其他行业”,因此为</p>
--	--

III类建设项目，项目周边有农田分布，评价等级为三级。

#### (1) 调查评价范围

项目调查评价范围为项目占地范围内全部和占地范围外0.05km范围内。

#### (2) 土壤理化性质特性

表 4-13 土壤理化性质调查表

序号、项目	点位、单位	1#项目所在地	2#项目场地外南部	3#项目场地外北部	单位
1	经度	108°45'05.17"	108°45'10.56"	108°45'06.59"	/
2	纬度	34°23'04.38"	34°23'02.66"	34°23'08.71"	/
3	颜色	黄棕	黄棕	黄棕	/
4	土壤结构	块粒状	块粒状	块粒状	/
5	土壤质地	粘土	粘土	粘土	/
6	砂砾含量	1	1	1	%
7	其他异物	无	无	无	/
8	阳离子交换量	15.1	12.9	13.5	Cmol (+)/kg
9	氧化还原电位	326	342	311	mV
10	饱和导水率	1.56	1.37	1.25	cm/s
11	容重	1.16	1.13	1.11	g/cm <sup>3</sup>
12	孔隙度	57.7	58.8	59.5	%

#### (3) 土壤类型

根据国家土壤信息服务平台公布的土壤类型图可知，项目及周边土壤类型为土娄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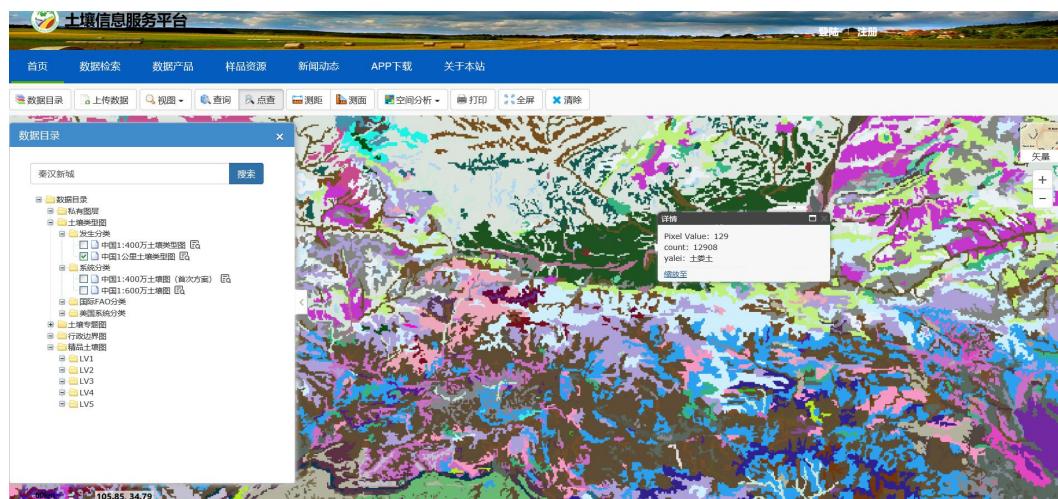


图 4 土壤类型图

#### (4) 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行后，对土壤环境的影响主要集中在土壤污染方面，危废间泄露

事故情况下可能会对土壤噪声污染。

严格按照规范要求采取以下措施：

1)建设单位危废暂存间各类危废贮存于容器内，并将容器贮存于托盘内，危废暂存间门口设置 10cm 围堰。防止有毒有害液体在发生泄漏时，逸散到周围环境破坏土壤环境。

2)企业在装卸车、贮存过程中应尽量避免盛装物料的容器破损，如发生泄露，应立即更换物料储存容器。

3)对危废间和污水处理站各池等重点防渗区域均采用较为完善的防渗措施，渗透系数 $\leq 10-10\text{cm/s}$ 。必须有防渗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基础必须防渗，采用抗渗的混凝土结构，混凝土强度等级不小于 C30，抗渗等级不小于 P6。表面采用环氧树脂进行防渗，杜绝泄露液通过渗透进入土壤。

通过防渗及加强环境管理，从源头避免对土壤的污染。综上所述，项目运营期对土壤影响较小。

本项目  $P_{\max}$  最大值出现为矩形面源排放的 TSP  $P_{\max}$  值为 8.6116%， $C_{\max}$  为  $95.5\mu\text{g}/\text{m}^3$ ，最大浓度出现距离为 30m，本项目污染源紧邻西侧及南侧为农用地，本项目污染物浓度小，最大浓度出现距离为 30m，对周边农田影响很少，项目区做好防尘措施，减少粉尘的外逸。

## （七）生态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渭城街办羊过村北，扩建项目主要在现有厂区进行，无新增占地，周围无生态保护目标，因此，对周边的影响较小。

## （八）环境风险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

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 (1) 环境风险源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物质数量和分布情况、生产工艺特点，本项目运营过程中投入和产出中涉及的危险物质为：废机油。

### (2) 环境风险潜势判断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分级

①危险物质数量与临街量比值（Q）：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C，功能单元内存在一种以上危险物质时，有下列公式：

$$q_1/Q_1+q_2/Q_2+\dots+q_n/Q_n \geq 1$$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实际存在量，t；

$Q_1, Q_2, \dots, Q_n$ —与各危险物质相对应的临界量，t。

根据上述调查，结合《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为：废机油。各危险物质的存在量见表4-14。

表 4-14 建设项目危险物质数量及分布一览表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存放量	临界量	Q 值
废机油	-	0.1	2500	0.00004
项目 Q 值 $\Sigma$				0.00004

本项目危险物质存放量与临界量比值 Q 值  $\Sigma$  为 0.00004， $Q < 1$ ，则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本次风险评价做简单分析即可。

### (3)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

①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本项目敏感特征见下表。

表 4-15 建设项目敏感特征表

类别	环境敏感特征					
	厂址四周 500m 范围内					
环境空气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相对方位	距离/m	属性	人口数
	1	羊过村	西南	295	村庄	200
	厂址周边 500m 范围内人口数小计					
						200

②环境风险识别

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和分布情况、生产工艺特点，本项目运营过程中投入和产出中涉及的危险物质为：废机油。

表 4-16 废机油理化性质及危害特性一览表

标 识	中文名：废机油		危险货物编号：无										
	英文名：无		UN 编号：无										
	分子式：/ 分子量：/ CAS 号：/												
理 化 性 质	外观与性状	油状液体，淡黄色至褐色，无气味或略带异味											
	主要用途	用于机械的摩擦部分，起润滑、冷却和密封作用											
	沸点(°C)	无	饱和蒸气压 (kPa)	无									
	熔点(°C)	无	相对密度(水=1)	<1	相对密度(空气=1) 无								
	温度、压力	临界温度 (°C)	207-248	临界压力 (MPa)	无								
	溶解性	易溶于水、乙醇、乙醚、易被压缩，加压可形成清澈无色的液体。易溶于水，并生成碱性腐蚀性的氢氧化钠溶液。氨浮在水上并发生“沸腾”。能产生可见的有毒蒸气团。气体比空气轻，遇冷附着在地面上。也易被固化成雪状的固体。											
危 险 特 性	闪点(°C): 76		爆炸特性：无										
	易燃性（固体，气体）：无		燃烧(分解)产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消防设备：二氧化沫灭火器。												
	保护工具：防护口罩，防护手套。												
急 救 措 施	呼吸吸入：长时间吸入高浓气味头痛、恶心，移至新鲜空气处。												
	皮肤接触：无不良反应。												
泄 漏 处 理	眼睛接触：刺激会引起眼部不适，立即大量清水清洗。												
	食入：立即送医。												
	应急处理：切断火源。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地带，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建议应急处理人员佩戴空气呼吸防护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进入下水道，排洪等限制性空间。												
小量泄漏：尽可能浆溢漏液收集在密闭容器内，用沙土，碎棉布或其它惰性材料吸收残液。													
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汽灾害。喷雾状水冷却和稀释蒸汽，保护现场人员。用防爆水泵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里，回收或运至废物场所处理。													

### (3) 风险评价结论

根据重大危险源辨识，本项目主要涉及的危险物质为水性油墨及废机油，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危险源，仅对本项目环境风险进行简单分析即可。在落实

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处理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环境事故影响可接受。因此，本项目在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处理措施，加强环境风险管理的前提下，建设项目环境风险可防控。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见下表：

表4-17 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渭城街办羊过村北			
地理坐标	经度	108°45'7.164"	纬度	34°23'4.996"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废机油：危险废物暂存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	泄漏出的有毒有害物质会对周围环境空气造成一定影响，另外，如果泄漏的油墨剂等有毒有害物质达到爆炸极限，还会发生火灾爆炸事故，对车间工作人员造成严重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1.要求企业加强管理，由专人负责，非操作人员不得随意出入。加强防火，达到消防、安全等有关部门的要求。 2.危险废物临时堆放场内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相关要求做好防渗措施，危险废物定期交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项目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均为环境低度敏感区（E3）， $\Sigma Q=0.2 < 1$ ，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地下水环境风险潜势均为I，项目环境风险可防控。				

### （九）环保投资

项目总投资 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9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31.7%。项目具体的环保投资见表 4-18。

表 4-18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主要污染源		治理措施	数量	费用（万元）
大 气 污 染 物	水泥储仓粉尘	水泥仓顶设袋式除尘器经仓顶排气口排放（排放口距离地面高于 40m）	2 套	4.0
	搅拌楼粉尘	各料斗顶部安装集气罩，各料仓底部下料口设置集气罩，传送带尾部设置集气罩，并配脉冲袋式除尘器，经排气筒（排放口距离地面高于 15m）排放	1 套	15.0
水污染物	生产区	沉淀池（100m <sup>3</sup> ）（依托一期）	1 套	/
噪声	生产设备	基础减振、隔声等措施	/	计入主体
	输送设备	基础减振措施		
	风机	风机口设置消声器		
	运输运输	严格控制运输时间，夜间禁止鸣笛、限速等措施		
固废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暂存间（依托一期）	1 间	/
合计	/	/	/	19.0

#### (十) 环保验收清单

建设项目竣工后、正式投入生产或运行前，企业应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对与主体工程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进行查验。按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制定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企业自行编制或委托具备相应技术能力的机构，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进行调查，开展相关环境监测，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监测）报告。本项目竣工环保设施清单如下表所示：

表 4-19 竣工环保验收清单

类别	污染源	环保设备/设施内容	数量	验收标准
废气	有组织 搅拌楼	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器+1根 15m 高排气筒	1 套	《关中地区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61/941-2018）中表 1 颗粒物排放浓度限值
		水泥仓顶设袋式除尘器 经仓顶排气口排放（排放口距离地面高于 40m）	2 套	
	无组织 生产厂区	厂区封闭、全覆盖喷淋、湿法破碎	/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36m <sup>3</sup> ）	1 座	依托一期
	洗车废水	沉淀池（100m <sup>3</sup> ） (依托一期)	1 座	洗车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
噪声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隔声等措施	/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排放标准
固废	一般固废	回用于生产	/	妥善处理、不外排
	危险固废	依托项目一期危废暂存间（10m <sup>2</sup> ）	1 间	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相关规定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水泥筒仓 P1 (DA001)	颗粒物	水泥仓顶设袋式除尘器经仓顶排气口排放(排放口距离地面高于40m)	《关中地区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61/941-2018)中表1颗粒物排放浓度限值
	水泥筒仓 P2 (DA002)	颗粒物	水泥仓顶设袋式除尘器经仓顶排气口排放(排放口距离地面高于40m)	
	搅拌楼 P3 (DA003)	颗粒物	集气罩+1个脉冲袋式除尘器+1根15m高排气筒	
	生产厂区无组织废气排放	颗粒物	厂区封闭、全覆盖喷淋、湿法破碎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BOD、氨氮、SS	依托原有化粪池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4915-2013)中表3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车辆冲洗	车辆冲洗废水	沉淀池(100m <sup>3</sup> )及雨水池(120m <sup>3</sup> )(依托一期)	循环使用不外排
电磁辐射	/	/	/	/
声环境	生产设备噪声	噪声	基础减振、合理布局、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类排放标准
固体废物	除尘器	除尘器收集粉尘	回用于生产	处置率100%
	沉淀池	沉淀池沉渣		
	设备检修	废机油	暂存于危废间,定	

		废机油桶 废含油抹布 及手套	期交陕西明瑞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 污染防治措施	危废储存场所属于重点防渗区，防渗层的防渗性能应不低于 6m 厚 渗透系数为 $1 \times 10^{-7}$ cm/s 的粘土层的防渗性能。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	1.要求企业加强管理，由专人负责，非操作人员不得随意出入。加 强防火，达到消防、安全等有关部门的要求。 2.危险废物临时堆放场内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的相关要求做好防渗措施，危险废物定期交陕 西明瑞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处置。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p>1、环境管理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中相关要求， 本项目环境管理内容如下：</p> <p>（1）按照自行监测方案开展自行监测； （2）按照排污许可证中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记录相关内 容，记录频次、形式等需满足排污许可证要求； （3）按照排污许可证中执行报告要求定期上报，上报内容需 要符合要求； （4）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定期开展信息公开。</p> <p>2、排污口规范化</p> <p>（1）废气排气筒 ①各排气筒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和采样监测平台。 本项目各排气筒均需监测气量、颗粒物和气态污染物，依据《固 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及其修改单的要求，其采用位置优先选择在 垂直管段，并设置在距离弯头、阀门、变径管下游方向不小于 6 倍直径和距离上述部件上游方向不小于 3 倍直径处。采样口内径 应不小于 80mm，长度应不大于 50mm，不使用时采用盖板、管 堵或管帽封闭。采样平台面积应不小于 1.5m<sup>2</sup>，并设有 1.1m 高的 护栏，采样口距离平台面约为 1.2~1.3m。 ②废气设施的进出口均设置采样口。 ③在排气筒附近地面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p> <p>（2）固定噪声源 在固定噪声源（搅拌机、输送设备、除尘风机、泵类等）对 厂界噪声影响最大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p> <p>（3）固体废物贮存场所</p>			

本项目设置一个为危险工业固废临时暂贮场。  
固废贮存场所要求：①固体废物贮存场所要有防火、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防雨措施；②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在醒目处设置一个标志牌，具体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规定制作。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固废（液）和边角料等工业固废，要求设置固体废物临时贮存场所，且存放时间不易过长，应尽快收集并运至相应处置、利用场所，以防造成二次污染。固体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要求进行分质贮存和处置。

#### （4）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在厂区的废气排放口、噪声排放源、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应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图形符号分为提示图形和警告图形符号两种，分别按 GB15562.1-1995、GB15562.2-1995 执行。

#### 5-1 环境保护图形符号一览表

图形标志	图形代表意义	符号简介
	标志名称：废气排放口国标 代码：GB15562.1-1995	提示图形符号废气排放口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标志名称：废气排放口国标 代码：GB15562.1-1995	警告图形符号废气排放口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标志名称：噪声排放源国标 代码：GB15562.1-1995	提示图形符号噪声排放源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标志名称：噪声排放源国标 代码：GB15562.1-1995	警告图形符号噪声排放源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标志名称：危险废物 国标代码：GB15562.1-1995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 （5）排污口规范化管理

排污口规范化管理具体要求见下表。

表 5-2 排污口规范化管理要求表

项目	主要要求内容
基本原则	1、凡向环境排放污染物的一切排污口必须进行规范化管理； 2、将总量控制的污染物排污口及行业特征污染物排放口列为管理的重点； 3、排污口设置应便于采样和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和检查； 4、如实向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申报排污口位置，排污种类、数量、浓度与排放去向等。
技术	1、排污口位置必须按照环监(1996)470 号文要求合理确定，

要求	<p>实行规范化管理；</p> <p>2、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根据贮存的废物种类和特性按照GB18597 附录 A 设置标志；</p> <p>3、具体设置应符合《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的规定与要求。</p>
立标管理	<p>1、排污口必须按照国家《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相关规定，设置环保图形标志牌；</p> <p>2、标志牌设置位置应距排污口及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或采样点较近且醒目处，设置高度一般为标志牌上缘距离地面约 2m；</p> <p>3、重点排污单位排污口设立式标志牌，一般单位排污口可设立式或平面固定式提示性环保图形标志牌；</p> <p>4、对危险物贮存、处置场所，必须设置警告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p>
建档管理	<p>1、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规范化排污口标志登记证》，并按要求填写有关内容；</p> <p>2、严格按照环境管理监控计划及排污口管理内容要求，在工程建成后将主要污染物种类、数量、排放浓度与去向，立标及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记录在案，并及时上报</p> <p>3、选派有专业技能环保人员对排污口进行管理，做到责任明确、奖罚分明。</p>

## 六、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要求；选址合理；项目设计建设及运行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及相关技术规范，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严格落实设计和环评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各项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项目运行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轻，环境风险水平可控。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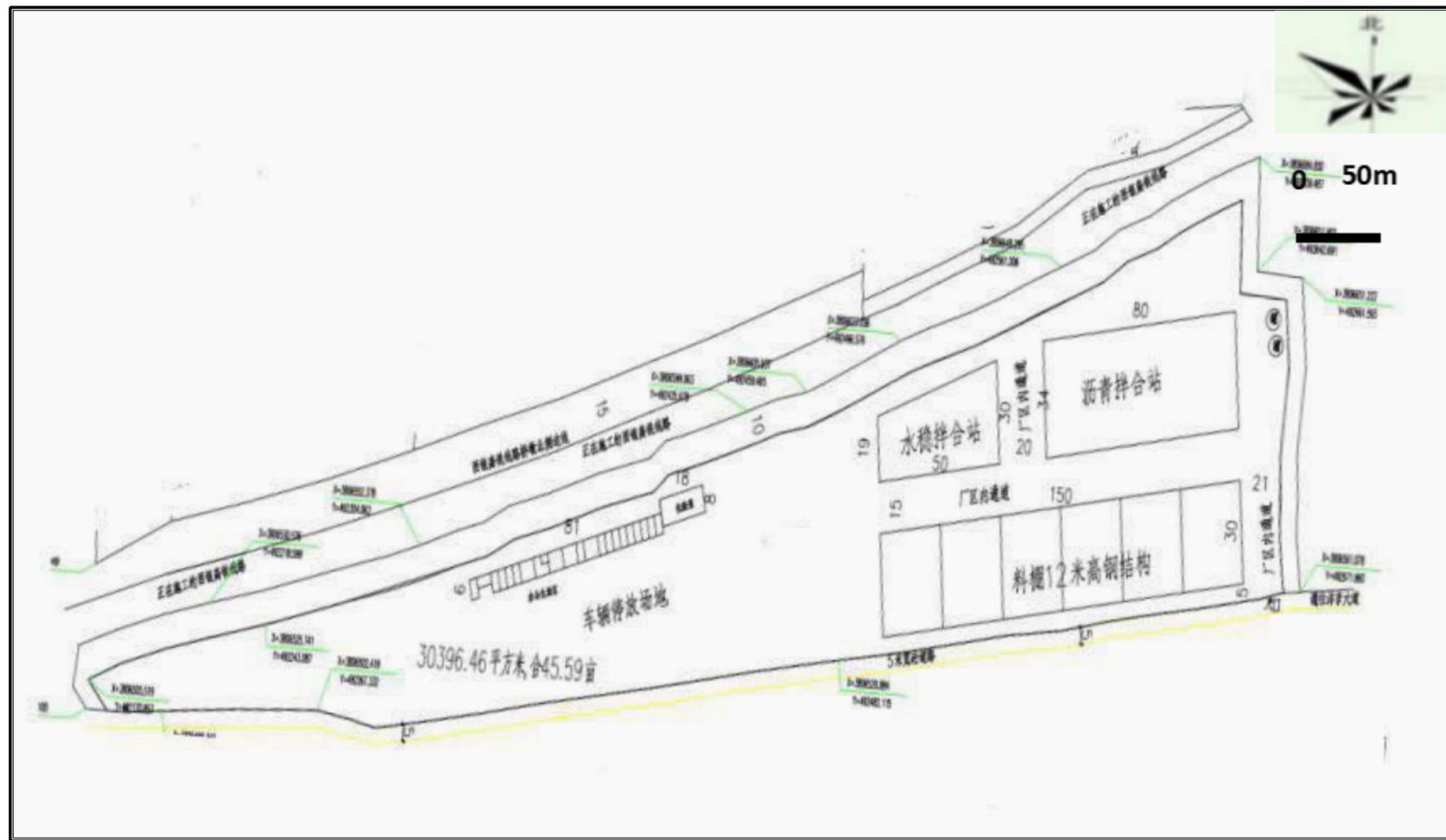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1.455t/a	/	/	0.448t/a	0t/a	1.903t/a	+0.448t/a	
	NO <sub>x</sub>	0.819t/a	/	/	0t/a	0t/a	0.819t/a	0t/a	
	沥青烟	147.3kg/a	/	/	0t/a	0t/a	147.3kg/a	0t/a	
	苯并[a]芘	9.416g/a	/	/	0t/a	0t/a	9.416g/a	0t/a	
	食堂油烟	7.282kg/a	/	/	0t/a	0t/a	7.282kg/a	0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6.75t/a	/	/	0t/a	0t/a	6.75t/a	0t/a	
	筛分弃石	9.125t/a	/	/	0t/a	0t/a	9.125t/a	0t/a	
	沉淀池沉渣	0.5t/a	/	/	5t/a	0t/a	5.5t/a	+5t/a	
	除尘器收集粉尘	2.3498t/a	/	/	158.41t/a	0t/a	160.76t/a	+158.41t/a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1.2t/a	/	/	0t/a	0t/a	1.2t/a	0t/a	
	沥青废气处理系 统更换水	2t/a	/	/	0t/a	0t/a	2t/a	0t/a	
	废UV灯管	0.5t/a	/	/	0t/a	0t/a	0.5t/a	0t/a	
	废机油	0.15t/a	/	/	0.10t/a	0t/a	0.25t/a	+0.10t/a	
	废机油桶	0t/a	/	/	0.025t/a	0t/a	0.025t/a	+0.025t/a	
	废含油抹布及 手套	0t/a	/	/	0.05t/a	0t/a	0.05t/a	+0.05t/a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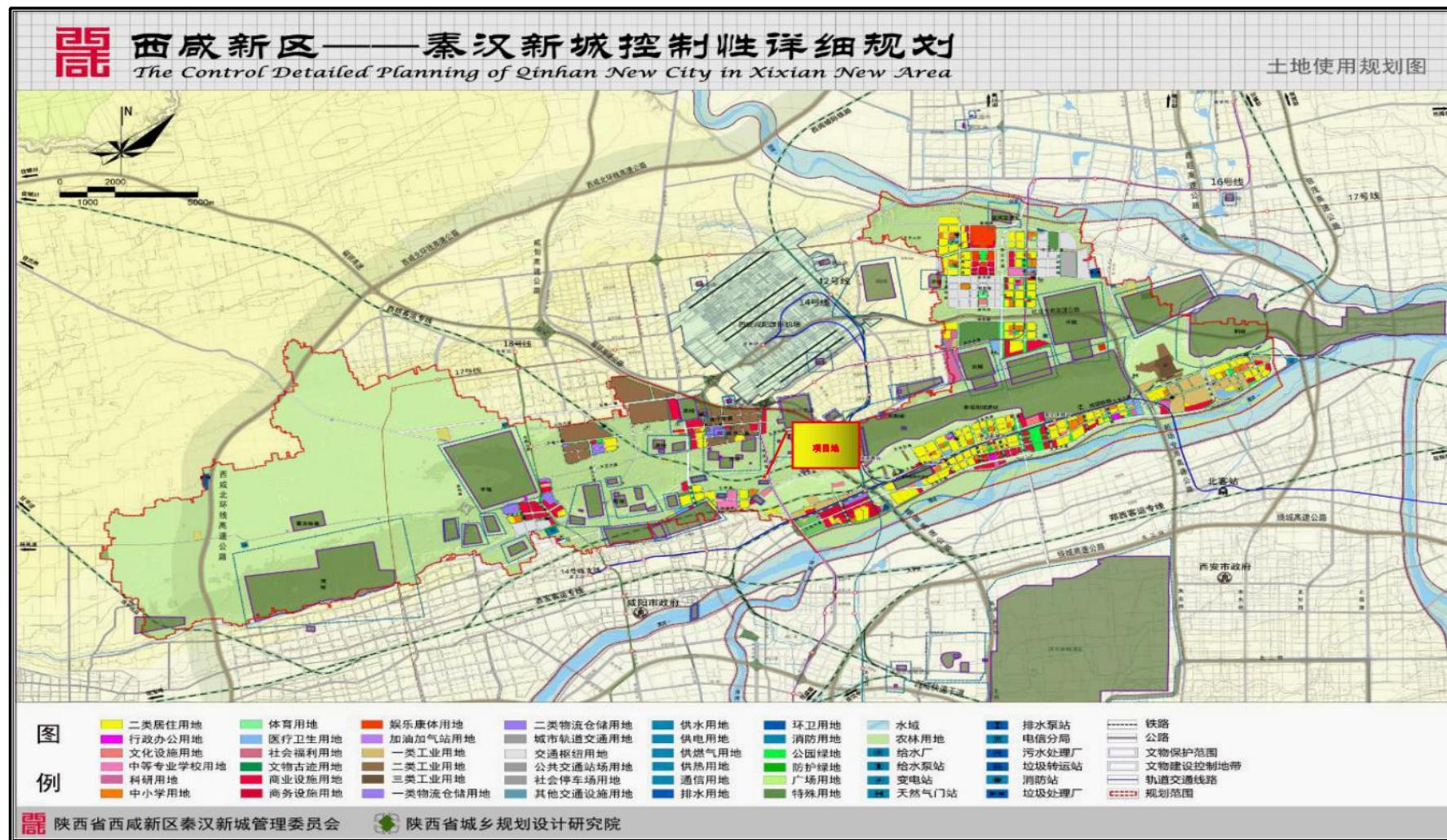




附图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4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点位图



附图 5 秦汉新城土地利用规划图



脉冲除尘器



搅拌楼料斗尾部集气罩



搅拌楼传送带尾部集气罩



搅拌楼料斗



水泥储罐



厂房外侧（地面硬化）

附图 6 现场照片



附图 7 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 委托书

陕西清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的有关规定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特委托贵公司承担此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请尽快开展工作为盼！

特此委托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2022年2月20日



#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发展改革局文件

秦汉发改字〔2017〕198号

## 关于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兰池大道 提升改造市政工程项目备案的通知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兰池大道提升改造市政工程项目备案相关材料收悉。经审查，符合《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意备案，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编码：2017-611204-48-03-042978。

二、项目建设地址：你公司投资建设的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兰池大道提升改造市政工程西起福银高速，东至咸高路。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三、建设内容和规模：**该道路工程全长 16204.72 米，道路宽度 68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路面改造；人行道改造；照明灯杆增设接电插口；交通工程及路缘石、行道树等附属设施改造。

**四、总投资及资金来源：**该项目总投资约 32636.63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

**五、建设年限：**该项目建设起止年限为 2018 年 2 月至 2018 年 6 月。

该备案文件有效期 2 年，你公司应当在备案文件有效期内开工建设。在备案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项目单位应当在有效期届满前 30 个工作日前向我局申请延期、项目在备案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规定申请延期的，或虽申请延期但未获批准的，备案文件自动失效。

请你公司据此文件办理相关手续。



**主题词：** 项目管理      企业      备案      通知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发展改革局      2017 年 11 月 29 日印

共印 5 份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 关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项目备案的通知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经核查，你单位申请备案的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和《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要求，现予备案。

备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生成项目代码：**2020-611204-30-03-036977

**二、项目单位名称：**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三、项目名称：**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水泥  
稳定碎石拌合站

**四、项目建设地点：**秦汉新城渭城街道办原羊过村北废旧砖  
厂

**五、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该项目总占地面积 81  
亩，建设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生产线一条；原辅材料为石子以及  
水泥，主要生产设施为 600 型水泥稳定碎石拌合设备一整套，主  
要工艺为石子、水泥搅拌混合，年产量 30 万吨。

六、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60 万元，资金来源为你单位自筹。

你单位应当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备案确认书不得人工涂改。备案文件用于办理后续土地、规划、环评、能评、施工许可等报建手续，不作为项目开工依据。

附：项目备案确认书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20 年 6 月 12 日

抄送：发展改革局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20 年 6 月 12 日印发

共印 2 份

# 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

项目名称：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

项目代码：2020-611204-30-03-036977

项目单位：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秦汉新城渭城街道办原羊过村北废旧砖厂

单位性质：私营企业

建设性质：新建

计划开工时间：2020年07月

总投资：60万元

建设规模及内容：该项目总占地面积81亩，建设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生产线一条；原辅材料为石子以及水泥，主要生产设施为600型水泥稳定碎石拌合设备一整套，主要工艺为石子、水泥搅拌混合，年产量30万吨。

项目单位承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填报信息真实、合法和完整。

审核通过

备案机关：秦汉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20年6月12日

# 联营协议

甲方:渭城办事处羊过村委会

渭城办事处羊过村三组、四组

乙方: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为了壮大集体经济,增加集体收入,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把位于村北三组 36.742 亩土地, 四组 63.128 亩土地于乙方联营, 乙方在联营土地内所有经营活动必须遵纪守法、合法经营, 自行办理用地规划、环保等相关手续。

## 二. 联营期限

甲方和乙方首次联营期限期为 3 年。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三. 付款方式

1、协议签定后, 无论乙方经营状况如何都应于每年 6 月份一次性付给甲方三组、四组分红款, 每亩 1500 元人民币, 其中三组 36.742 亩, 合计 55113 元人民币, 四组 63.128 亩, 合计 94692 元人民币。三、四组每年分红款共计 149805 元。根据乙方经营状况分红款每三年最低上调 5%。

## 2、权利和责任

乙方在和甲方联营的土地上合法经营，甲方无权干涉。若乙方未按时付给甲方分红款，联营协议将自动解除，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3、若乙方不再和甲方联营，须于协议到期前六个月告知甲方。若乙方想要再继续联营，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联营权，联营相关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再另行签订联营协议。

4、甲、乙双方在联营协议履行期间，如有争议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在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签字认可后即刻生效。

附：用地坐标图、法人授权委托书一份。

甲方（签章）：羊过村委会

三组签字：

四组签字：

2020年1月1日

乙方（签章）：

西藏自治区那曲市班戈县

2020年1月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1103MA6TK4KYYW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全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玉生

经营范 围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机电设备、钢材、木材、水泥的销售；工程机械、建筑机械、模板架材销售及租赁；水泥稳定碎石层材料、商品混凝土的生产加工；沥青混凝土、石子、沙子、水暖器材、劳保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册 资 本 贰仟万元人民币  
成 立 日 期 2018年06月28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住 所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渭城街办羊过村北

登 记 机 关

2019年05月09日

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acei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文件

秦汉审服准〔2020〕386号

## 关于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沥青拌合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沥青拌合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已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秦汉新城渭城街道羊过村北。项目总占地面积约30393.3平方米，建筑面积约9600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4000型沥青混凝土拌合楼、骨料堆棚及配套公用辅助工程。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7万元，占总投资的11.4%。

依据专家意见，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且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有效的控制。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局原则同意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地点、性质、规模、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 二、项目建设期间及运行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在设计、施工及运营中，必须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二) 强化废气治理措施。骨料堆棚及传输带必须全封闭，堆场配备喷雾抑尘装置；上料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经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限值要求；矿粉仓仓顶设置布袋除尘器，粉尘经仓顶进行排放，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限值要求；烘干筒安装低氮燃烧器，烘干及振动筛分过程产生的粉尘经管道收集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排放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中相关要求；导热油炉安装低氮燃烧器，废气经15m高排气筒排放，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61/1226-2018)中相关标准要求；搅拌缸卸料口及沥青罐呼吸产生的废气集中收集后引入“喷淋塔+脱水除雾+活性炭吸附”装置，经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沥青烟、苯并[a]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限值要求; VOCs 物料在厂内储存、转运、输送过程中无组织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相关要求。

(三) 落实废水治理措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肥田; 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

(四) 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 采取隔声、基础减振、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 使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关要求。

(五) 加强固体废物管理。筛分弃石、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收利用; 沉淀池沉渣外运合理处置;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废导热油、喷淋废水、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规范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六) 加强运营期环境管理。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制度, 设专人负责环保工作, 定期对废气、厂界噪声进行监测, 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 三、几点要求

(一) 本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项目建成后, 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通过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营。

(二) 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可靠性由环评编制单位和建设单位共同负责。

(三) 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防治污染措施及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20年10月14日



抄送: 秦汉新城生态环境局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20年10月14日印发

共印6份

544

13号  
第一联  
盖章后退缴款人。  
收据由代收机构收款

陕西省代收罚款收据

西咸新区

收款日期: 2020年8月21日 财政部监制 编号: 80 00003828

行政机关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生态环境局决定书号码: 陕A西咸秦汉环罚(2020)03011004号

交款单位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备注
罚款金额							5	6	0	6	2	6
加收罚款金额												
合计							5	6	0	6	2	6

金额人民币(大写) 伍万陆仟零陆拾贰元贰角陆分

代收机构 收款人 董青

盖章 复核员

财政非税收入专用章

##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管理委员会 环境行政处罚决定书

陕 A 西咸秦汉环罚[2020]13 号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611103MA6TK4KYXW

法定代表人：王玉生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渭城街办羊过村北

2020 年 6 月 2 日，秦汉新城生态环境局监察人员在位于秦汉新城渭城街办羊过村北处检查发现你公司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 一、环境违法事实、证据和陈述申辩（听证）情况

你公司沥青拌和站项目和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项目，仓内已建成生产设备 4000 型北京嘉隆沥青混凝土拌和设备 1 套，600 型山东潍坊路通水泥稳定拌合设备 1 套，MC-492、MC-384 除尘设备 2 套（烟尘处理）。该项目未依法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以上违法事实有以下证据为凭：

1. 2020 年 6 月 2 日和 7 月 10 日的现场检查（勘察）笔录两份共 4 页；

2. 2020 年 6 月 2 日和 7 月 10 日的调查询问笔录两份共 5 页；

3. 2020 年 6 月 2 日现场勘查图一份 1 页；



4. 2020年6月2日现场照片一份1页；
5. 2020年6月2日提供的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1页；
6. 2020年7月10日提供的李俊锋和曹海舰委托书各一份共2页；
7. 2020年7月10日提供的李俊锋和曹海舰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共2页；
8. 2020年7月10日提供的项目备案通知和备案确认书各一份共3页；
9. 2020年7月10日提供的项目总投资和基建明细清单各一份共2页；
10. 2020年7月10日提供的项目总投资设备买卖合同和发票复印件共36页。

你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务院的规定报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的规定。

2020年8月5日以《环境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陕A西咸秦汉环罚告字[2020]0037号）和《环境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陕A西咸秦汉环罚听告字[2020]0011号）告知你公司陈述申辩和听证权。你单位在规定期限内未提出陈述申辩和听证要求，视为你公司放弃陈述申辩和听证的权利。

以上事实，有《环境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陕A西咸秦



汉环罚告字[2020]0037号)和《环境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  
(陕A西咸秦汉环罚听告字[2020]0011号)、《送达回证》  
等为证。

## 二、行政处罚的依据、种类及其履行方式、期限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三条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建设单位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或者未依照本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重新报批或者报请重新审核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擅自开工建设的,由县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根据违法情节和危害后果,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五以下的罚款,并可以责令恢复原状,对建设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的规定和《陕西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报批或未经批准,列入报告表类建设项目已停止建设的,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百分之一的罚款的规定,本机关对你公司作出如下行政处罚:

罚款人民币伍万陆仟零陆拾贰元贰角陆分。

根据《处罚决定与罚款收缴分离实施办法》的规定,限于接到本处罚决定之日起十五日内缴至指定银行和账号。逾期不缴纳罚款的,本机关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一条第一项的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

收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金旭路支行  
户名: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财政局政府非税收入专户  
账号:61001636708052503140-0011

执收单位：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生态环境局

**三、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

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西咸新区管理委员会申请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西安铁路运输法院起诉。复议和诉讼期间不停止本处罚决定的执行。

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管理委员会

2020年8月12日



#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自然资源局文件

秦汉自然资临〔2020〕11号

##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自然资源局 关于兰池大道提升改造市政工程临时用地的 批复

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你公司申报的《关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临时用地的申请》已收悉。根据《土地管理法》、《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陕西省土地管理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经研究，现就该项目临时用地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公司临时使用渭城街办羊过村集体土地92.683亩(61789平方米)，用于兰池大道提升改造市政工程临时用地。因距离银西高铁较近，使用时应后退50米距离。

二、临时用地使用期限两年，自批准之日起计算。

三、在用地期间，要严格按照批准用途使用土地，严禁转租转用、私自改变用途、扩大面积及建设永久性建筑物。在用地期间若遇国家建设用地应无条件拆除。用地期限内你公司必须接受渭城街道办事处、秦汉新城自然资源局执法地环部、渭城自然资源所等单位对用地面积、用途的监管。

四、建议与规划、文物、环保等单位衔接办理相关手续。

五、用地期限届满，应严格按照土地复垦的相关规定，在渭城街道办事处的监督下进行复垦，由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及渭城街道办事处和羊过村委会联合进行验收。用地之前地面附着物补偿等相关事宜，严格按照租地协议执行，确保基层社会稳定。

特此批复。





162712050333

有效期至2022年03月07日

正本



# 监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2019121242

项目名称: 沥青拌合站项目

委托单位: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19年12月26日

陕西中测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说 明

- 1、本报告封面及批准人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室主任、审核人及批准人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七日内（以邮戳为准）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4、本报告检测结果只对本公司现场检测（采样）样品及委托方送检样品负责。
- 5、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复制、盗用、冒用、涂改及篡改内容均无效，我公司将严究法律责任。
- 6、报告每页无“激光防伪标志”无效。
- 7、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陕西中测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尚稷路 8989 号 C 座楼 0701 室

网址：[www.sxzcjc.com.cn](http://www.sxzcjc.com.cn)

电话：029-88815568

免费咨询：4000293006

## 陕西中测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19121242

第 1 页 共 9 页

监测信息			
项目名称	沥青拌合站项目		
委托单位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地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渭城街办羊过村北		
监测日期	2019年12月10日-16日	分析日期	2019年12月11日-12月25日
监测依据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 HJ 194-2017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HJ/T 166-2004		
监测内容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噪声	监测点位: 厂界四周, 敏感点羊过村 监测项目: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频次: 监测 2 天, 每天昼、夜各 1 次		
环境空气	监测点位: 项目所在地 监测项目: TSP、苯并芘、非甲烷总烃 监测频次: 监测 7 天, TSP、苯并芘日均值每天 1 次 非甲烷总烃小时值每天 4 次		
土壤	监测点位: 2#项目场地外南部、3#项目场地外北部 监测项目: pH、砷、镉、六价铬、铜、铅、汞、镍 监测频次: 监测 1 次  监测点位: 1#项目所在地 监测项目: pH、汞、砷、铜、铅、镉、六价铬、镍、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硝基苯、苯胺、2-氯酚、苯并[a]蒽、苯并[a]芘、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䓛、二苯并[a,h]蒽、茚并[1,2,3-cd]芘、萘、石油烃(C <sub>10</sub> -C <sub>40</sub> ) 监测频次: 监测 1 次		

编制人: 魏文丽

2019 年 12 月 26 日

室主任: 王甜

2019 年 12 月 26 日

审核人: 房玲玲

2019 年 12 月 26 日

批准人: 霍强

2019 年 12 月 26 日





# 陕西中测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19121242

第 2 页 共 9 页

### 分析方法及仪器

类别	项目	监测方法及依据	监测仪器	检出限
环境空气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BSA224S 电子天平(YQ00601)	0.001 mg/m <sup>3</sup>
	苯并芘	《环境空气 苯并[a]芘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956-2018	LC-16 液相色谱仪 (YQ07801)	0.1 n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GC9790II气相色谱仪 (YQ06201)	0.07 mg/m <sup>3</sup>
噪声	Leq (A)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HS5660C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YQ02807)	/
土壤	pH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 962-2018	PHS-3C PH 计 (YQ00501)	/
	铜	《土壤和沉积物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AA-24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YQ00102)	1 mg/kg
	铅			0.1 mg/kg
	镍			5 mg/kg
	汞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AFS-9750 原子荧光光度计 (YQ09201)	0.002 mg/kg
	砷			0.01 mg/kg
	四氯化碳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3 mg/kg
	氯仿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2 mg/kg
	氯甲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6-2015	7820A-5977B 气质联用仪 (YQ07102)	0.003 mg/kg
	1,1-二氯乙烷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2 mg/kg



# 陕西中测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19121242

第3页 共9页

土壤	1,2-二氯乙烷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1 mg/kg
	1,1-二氯乙烯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1 mg/kg
	顺-1,2-二氯乙烯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08 mg/kg
	反-1,2-二氯乙烯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2 mg/kg
	二氯甲烷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2 mg/kg
	1,2-二氯丙烷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08 mg/kg
	1,1,1,2-四氯乙烷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2 mg/kg
	1,1,2,2-四氯乙烷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2 mg/kg
	四氯乙烯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2 mg/kg
	1,1,1-三氯乙烷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2 mg/kg
	1,1,2-三氯乙烷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2 mg/kg
	三氯乙烯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09 mg/kg
	1,2,3-三氯丙烷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2 mg/kg



# 陕西中测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19121242

第4页 共9页

土壤	氯乙烯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2 mg/kg
	苯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1 mg/kg
	氯苯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05 mg/kg
	1,2-二氯苯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2 mg/kg
	1,4-二氯苯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08 mg/kg
	乙苯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06 mg/kg
	苯乙烯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2 mg/kg
	甲苯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06 mg/kg
	间二甲苯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09 mg/kg
	对二甲苯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09 mg/kg
	邻二甲苯	《土壤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7890B 气相色谱仪 (YQ06101)	0.02 mg/kg
	硝基苯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34-2017	7890B-5977B 气质联用仪 (YQ07101)	0.09 mg/kg
	苯胺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34-2017	7890B-5977B 气质联用仪 (YQ07101)	0.01 mg/kg



##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19121242

第 5 页 共 9 页

土壤	2-氯酚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34-2017	7890B-5977B 气质联用仪 (YQ07101)	0.06 mg/kg
	苯并[a]蒽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34-2017	7890B-5977B 气质联用仪 (YQ07101)	0.1 mg/kg
	苯并[a]芘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34-2017	7890B-5977B 气质联用仪 (YQ07101)	0.1 mg/kg
	苯并[b]荧蒽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34-2017	7890B-5977B 气质联用仪 (YQ07101)	0.2 mg/kg
	苯并[k]荧蒽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34-2017	7890B-5977B 气质联用仪 (YQ07101)	0.1 mg/kg
	䓛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34-2017	7890B-5977B 气质联用仪 (YQ07101)	0.1 mg/kg
	二苯并[a,h]蒽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34-2017	7890B-5977B 气质联用仪 (YQ07101)	0.1 mg/kg
	茚并[1,2,3-cd]芘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34-2017	7890B-5977B 气质联用仪 (YQ07101)	0.1 mg/kg
	萘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34-2017	7890B-5977B 气质联用仪 (YQ07101)	0.09 mg/kg
	镉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AA-24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YQ00102)	0.01 mg/kg
	六价铬	《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消解/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687-2014	AA-24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YQ00102)	2 mg/kg
	石油烃(C <sub>10</sub> -C <sub>40</sub> )	《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C <sub>10</sub> -C <sub>40</sub> )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1021-2019	7820A 气相色谱仪 (YQ06103)	6 mg/kg

## 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详见表 1, 表 2, 表 3, 表 4

备注	监测结果中“数字+ND”: 数字为该分析项目检出限, ND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	--



# 陕西中测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19121242

第 6 页 共 9 页

表 1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表 1-1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点位、日期		项目所在地						
项目、时间		12.10	12.11	12.12	12.13	12.14	12.15	12.16
非甲烷 总烃 (mg/m <sup>3</sup> )	02:00	0.44	0.33	0.41	0.42	0.37	0.39	0.43
	08:00	0.36	0.47	0.53	0.49	0.43	0.51	0.55
	14:00	0.62	0.66	0.70	0.65	0.73	0.75	0.68
	20:00	0.51	0.60	0.64	0.56	0.66	0.53	0.61
苯并芘 (ng/m <sup>3</sup> )	日均值	1.3ND						
TSP (μg/m <sup>3</sup> )	日均值	163	183	172	169	158	166	151

备注: 气象参数统计表

点位、日期		项目所在地						
项目、时间		12.10	12.11	12.12	12.13	12.14	12.15	12.16
气温 (°C)	02:00	-1.1	0.5	1.3	2.0	0.8	0.1	1.5
	08:00	4.6	3.8	0.1	4.2	2.5	1.6	3.6
	14:00	11.5	9.6	5.3	10.1	7.4	5.8	10.8
	20:00	8.1	7.5	2.6	6.4	5.0	3.4	8.5
气压 (kPa)	02:00	97.7	97.7	97.6	97.6	97.7	97.7	97.6
	08:00	97.4	97.4	97.7	97.4	97.5	97.5	97.5
	14:00	97.2	97.3	97.4	97.3	97.4	97.4	97.3
	20:00	97.3	97.4	97.5	97.4	97.4	97.4	97.4
风速 (m/s)	02:00	2.1	1.9	2.3	2.0	1.8	2.2	2.0
	08:00	1.7	1.6	1.9	1.5	1.3	1.7	1.6
	14:00	1.1	1.0	1.2	1.3	1.0	1.2	1.4
	20:00	1.5	1.3	1.1	1.0	1.5	1.3	1.0
风向	02:00	W	NW	N	NE	E	N	NE
	08:00	W	NW	N	NE	NE	NE	NE
	14:00	W	NW	NE	E	N	NE	E
	20:00	NW	N	NE	E	N	NE	NE



##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19121242

第 7 页 共 9 页

## 表 2 土壤监测结果

表 2-1 表层样土壤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19.12.10		分析日期		2019.12.11-12.25	
坐标		1#项目所在地					
序号	项目	结果	单位	序号	项目	结果	单位
1	pH	8.05	/	25	1,2,3-三氯丙烷	0.02ND	mg/kg
2	砷	4.26	mg/kg	26	氯乙烯	0.02ND	mg/kg
3	镉	0.44	mg/kg	27	苯	0.01ND	mg/kg
4	六价铬	2ND	mg/kg	28	氯苯	0.005ND	mg/kg
5	铜	41	mg/kg	29	1,2-二氯苯	0.02ND	mg/kg
6	铅	32	mg/kg	30	1,4-二氯苯	0.008ND	mg/kg
7	汞	0.002ND	mg/kg	31	乙苯	0.006ND	mg/kg
8	镍	11	mg/kg	32	苯乙烯	0.02ND	mg/kg
9	四氯化碳	0.03ND	mg/kg	33	甲苯	0.006ND	mg/kg
10	氯仿	0.02ND	mg/kg	34	间二甲苯	0.009ND	mg/kg
11	氯甲烷	0.003ND	mg/kg	35	对二甲苯	0.009ND	mg/kg
12	1,1-二氯乙烷	0.02ND	mg/kg	36	邻二甲苯	0.02ND	mg/kg
13	1,2-二氯乙烷	0.01ND	mg/kg	37	硝基苯	0.09ND	mg/kg
14	1,1-二氯乙烯	0.01ND	mg/kg	38	苯胺	0.01ND	mg/kg
15	顺-1,2-二氯乙烯	0.008ND	mg/kg	39	2-氯酚	0.06ND	mg/kg
16	反-1,2-二氯乙烯	0.02ND	mg/kg	40	苯并[a]蒽	0.1ND	mg/kg
17	二氯甲烷	0.02ND	mg/kg	41	苯并[a]芘	0.1ND	mg/kg
18	1,2-二氯丙烷	0.008ND	mg/kg	42	苯并[b]荧蒽	0.2ND	mg/kg
19	1,1,1,2-四氯乙烷	0.02ND	mg/kg	43	苯并[k]荧蒽	0.1ND	mg/kg
20	1,1,2,2-四氯乙烷	0.02ND	mg/kg	44	䓛	0.1ND	mg/kg
21	四氯乙烯	0.02ND	mg/kg	45	二苯并[a,h]蒽	0.1ND	mg/kg
22	1,1,1-三氯乙烷	0.02ND	mg/kg	46	茚并[1,2,3-cd]芘	0.1ND	mg/kg
23	1,1,2-三氯乙烷	0.02ND	mg/kg	47	萘	0.09ND	mg/kg
24	三氯乙烯	0.009ND	mg/kg	48	石油烃 (C <sub>10</sub> -C <sub>40</sub> )	6ND	mg/kg



# 陕西中测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19121242

第 8 页 共 9 页

表 2-2 表层样土壤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19.12.10	分析日期	2019.12.11-12.25
项目 \ 点位	2#项目场地外南部	3#项目场地外北部	单位
pH	7.76	7.95	/
砷	2.84	6.71	mg/kg
镉	0.33	0.84	mg/kg
六价铬	2ND	2ND	mg/kg
铜	29	46	mg/kg
铅	37	30	mg/kg
汞	0.002ND	0.002ND	mg/kg
镍	15	13	mg/kg

表 2-3 土壤理化性质调查表

点位、单位 序号、项目	1#项目所在地	2#项目场地外南部	3#项目场地外北部	单位
1 经度	108°45'05.17"	108°45'10.56"	108°45'06.59"	/
2 纬度	34°23'04.38"	34°23'02.66"	34°23'08.71"	/
3 颜色	黄棕	黄棕	黄棕	/
4 土壤结构	块粒状	块粒状	块粒状	/
5 土壤质地	粘土	粘土	粘土	/
6 砂砾含量	1	1	1	%
7 其他异物	无	无	无	/
8 阳离子交换量	15.1	12.9	13.5	Cmol (+) /kg
9 氧化还原电位	326	342	311	mV
10 饱和导水率	1.56	1.37	1.25	cm/s
11 容重	1.16	1.13	1.11	g/cm <sup>3</sup>
12 孔隙度	57.7	58.8	59.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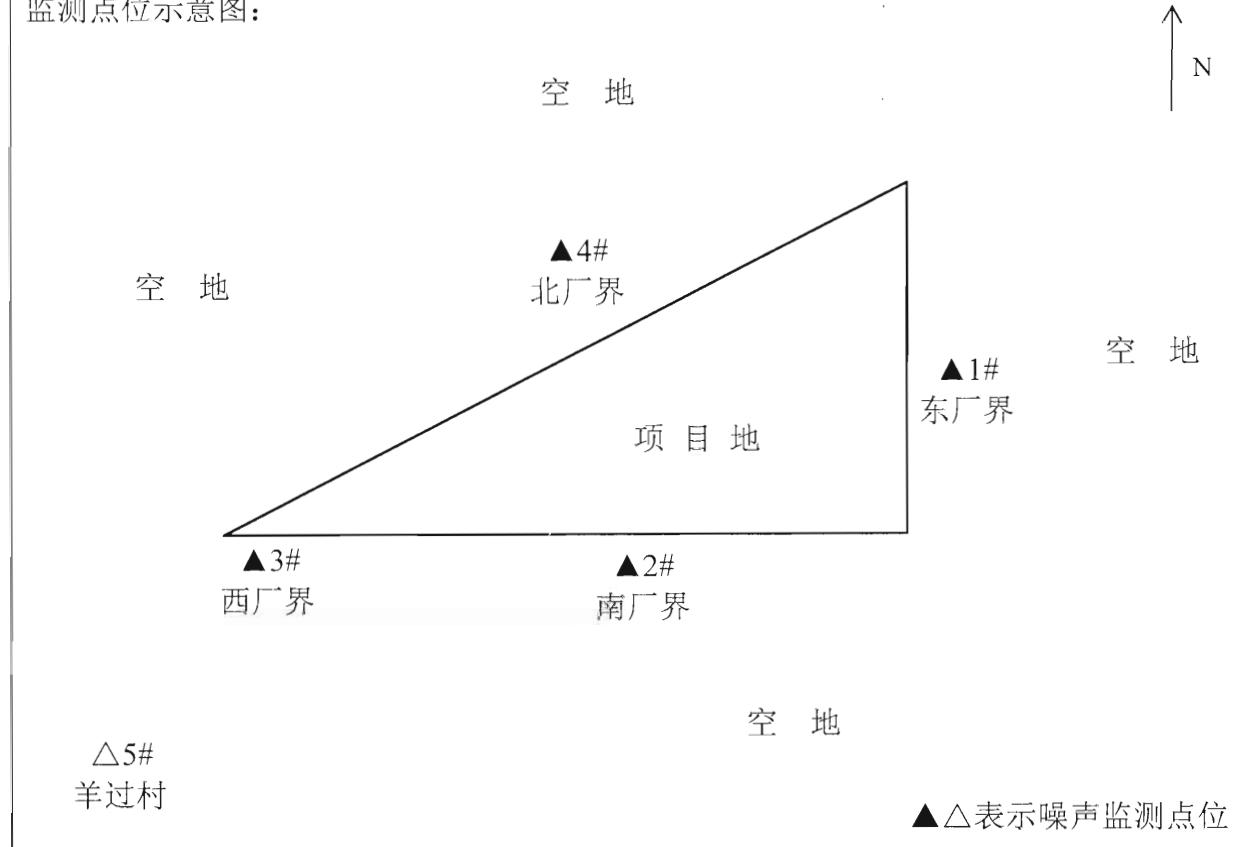


表 3 噪声监测结果

表 3 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仪器	HS5660C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YQ02807		校准仪器	AWA6221B 声校准仪			
仪器校准值	12 月 10 日测量前、后		93.8/94.0dB (A)				
	12 月 11 日测量前、后		93.7/93.9dB (A)				
测点编号、位置	2019 年 12 月 10 日		2019 年 12 月 11 日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1# 东厂界	50	45	49	44			
2# 南厂界	48	43	46	42			
3# 西厂界	49	44	47	42			
4# 北厂界	47	42	48	44			
5# 羊过村	49	43	48	43			
气象条件	12 月 10 日: 昼间: 晴, 风速: 1.1m/s; 夜间: 晴, 风速: 1.8m/s; 12 月 11 日: 昼间: 晴, 风速: 1.3m/s; 夜间: 晴, 风速: 1.6m/s。						

监测点位示意图:





162712050333  
有效期至2022年03月01日



#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20103054

项目名称: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项目环境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0年10月28日



陕西中测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说 明



- 1、本报告封面及批准人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室主任、审核人及批准人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七日内（以邮戳为准）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4、本报告检测结果只对本公司现场检测（采样）样品及委托方送检样品负责。
- 5、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复制、盗用、冒用、涂改及篡改内容均无效，我公司将严究法律责任。
- 6、报告每页无“激光防伪标志”无效。
- 7、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陕西中测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尚稷路 8989 号 C 座楼 0701 室

网址：[www.sxzcjc.com.cn](http://www.sxzcjc.com.cn)

电话：029-88815568

免费咨询：400029300



## 监测信息

项目名称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项目环境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凯立源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渭城街办羊过村北		
采样时间	2020 年 10 月 19 日-25 日	分析时间	2020 年 10 月 20 日-26 日
采样人员	王林辉、盛瑞财	分析人员	王林辉、盛瑞财
监测依据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 HJ/T 194-2017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 监测内容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噪声	监测点位: 厂址厂界东、厂址厂界南、厂址厂界西、厂址厂界北 (分别为厂界外 1 米), 以及噪声敏感点羊过村 监测项目: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频次: 连续监测 2 天, 昼夜各 1 次, 每次监测时间不少于 20min
环境空气	监测点位: 项目地、羊过村 监测项目: TSP 监测频次: TSP 24 小时日均值 (每日 24h 的采样时间), 连续 7 天

## 分析方法及仪器

类别	项目	检测方法及依据	检测仪器	检出限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HS5660C 精密噪 声频谱分析仪 (YQ02807)	/
环境空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 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ME55 电子天平 (YQ00604)	0.001 mg/m <sup>3</sup>

## 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见表 1





# 陕西中测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20103054

第 2 页 共 3 页

表 1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表 1-1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项目、日期 点位、时间	项目地						
	10.19	10.20	10.21	10.22	10.23	10.24	10.25
日均值 TSP ( $\mu\text{g}/\text{m}^3$ )	169	178	167	151	167	223	241
备注: 环境空气气象参数							
项目、时间 点位	10.19	10.20	10.21	10.22	10.23	10.24	10.25
气温 (°C)	12.2	18.6	16.7	17.4	15.1	16.2	14.3
气压 (kPa)	95.8	96.0	95.8	95.7	96.0	96.4	95.7
风速 (m/s)	2.3	2.1	2.3	2.2	2.4	2.1	2.1
风向	E	SW	NE	E	NE	NE	S

表 1-2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项目、日期 点位、时间	羊过村						
	10.19	10.20	10.21	10.22	10.23	10.24	10.25
日均值 TSP ( $\mu\text{g}/\text{m}^3$ )	145	158	137	121	142	207	224
备注: 环境空气气象参数							
项目、时间 点位	羊过村						
	10.19	10.20	10.21	10.22	10.23	10.24	10.25
气温 (°C)	12.2	18.6	16.7	17.4	15.1	16.2	14.3
气压 (kPa)	95.8	96.0	95.8	95.7	96.0	96.4	95.7
风速 (m/s)	2.3	2.1	2.3	2.2	2.4	2.1	2.1
风向	E	SW	NE	E	NE	NE	S



##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20103054

第3页共3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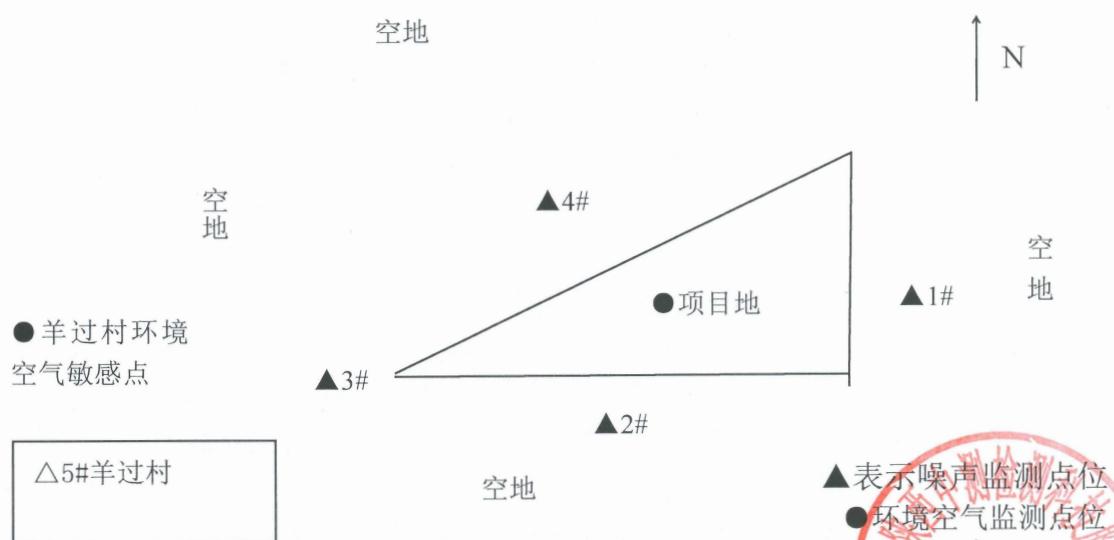
表2 噪声监测结果

表2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仪器	HS5660C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YQ02807		校准仪器	AWA6221B 声校准仪/YQ02901			
仪器校准值	10月24日测量前、后		94.0/93.8dB (A)				
	10月25日测量前、后		93.9/93.8dB (A)				
点位		2020年10月24日		2020年10月25日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1#厂址厂界东		51	42	53	43		
2#厂址厂界南		49	45	50	42		
3#厂址厂界西		52	44	52	44		
4#厂址厂界北		50	43	51	45		
敏感点羊过村		48	42	47	44		
气象条件	10月24日: 昼间: 阴, 风速: 2.3m/s; 夜间: 阴, 风速: 2.5m/s。						
	10月25日: 昼间: 晴, 风速: 2.4m/s; 夜间: 阴, 风速: 2.3m/s。						

## 环境空气以及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监测点位示意图:



编制人: 王亮亮 室主任: 魏忠锐 审核人: 房玲玲 批准人: 雷强

2020年10月28日 2020年10月28日 2020年10月28日 2020年10月28日

